

忠县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 (2021-2035年)

规划文本 (印发稿)

忠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八月

前 言

生态文明建设是千年大计，事关国家安全和民族未来！涵盖生态系统各要素系统保护、一体化修复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已经成为落实“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的重要载体和关系国家生态安全的重大战略任务。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依法履行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统筹和科学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进一步落实国家、市级生态修复规划安排，协同完善忠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提升忠县国土空间生态品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县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协同县财政、生态环境、水利、林业等相关部门，编制了《忠县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2021-2035）》。

规划首先回顾和总结了“十三五”期间全县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成效与不足，分析了县域山水林田湖草各生态要素现状，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面临的挑战与机遇。其次根据国家、市委市政府对“十四五”生态修复工作的总体要求，明确了忠县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围绕忠县生态核心问题，明确本次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重点区域、重点任务和重点工程，提出了规划目标以及实现规划目标的修复分区、具体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

规划范围覆盖忠县境内全部国土空间，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2035 年。

目 录

第一章 基础分析与形势研判	- 1 -
第一节 自然地理与生态现状.....	- 1 -
第二节 生态修复工作成效.....	- 5 -
第二章 问题与评价	- 9 -
第一节 问题识别.....	- 9 -
第二节 风险研判.....	- 12 -
第三节 综合分析.....	- 13 -
第三章 机遇与挑战	- 16 -
第一节 机遇.....	- 16 -
第二节 挑战.....	- 18 -
第四章 总体要求	- 20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20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20 -
第三节 规划目标.....	- 22 -
第四节 指标体系.....	- 22 -
第五章 生态保护修复总体布局	- 24 -
第一节 生态修复格局.....	- 24 -
第二节 生态修复分区.....	- 24 -
第六章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任务	- 31 -
第一节 全域系统性主要任务.....	- 31 -
第二节 生态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 35 -

第三节 农业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 40 -
第四节 城镇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 45 -
第五节 三类冲突空间主要任务.....	- 48 -
第六节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主要任务.....	- 49 -
第七章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	- 52 -
第一节 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重点工程.....	- 52 -
第二节 “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重点工程.....	- 53 -
第三节 城镇生态协调区重点工程.....	- 54 -
第四节 农田生态提升区重点工程.....	- 55 -
第五节 生态保护修复支撑体系重点工程.....	- 56 -
第八章 资金测算.....	- 58 -
第一节 测算依据.....	- 58 -
第二节 投资测算.....	- 59 -
第三节 资金筹措.....	- 60 -
第九章 效益分析.....	- 63 -
第一节 生态效益分析.....	- 63 -
第二节 经济效益分析.....	- 63 -
第三节 社会效益分析.....	- 64 -
第十章 保障措施.....	- 65 -
附表 忠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项目表.....	- 63 -

第一章 基础分析与形势研判

第一节 自然地理与生态现状

一、自然地理条件

地处重庆市中部，三峡库区腹心。位于 E 107°3'至 108°14'，N 30°03'至 30°35'，东西长 66.45 公里，南北宽 60.15 公里。东邻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连丰都县，西接垫江县，北靠万州区、梁平区。长江“黄金水道”西南—东北向横贯全境，县城依山傍水，独具岛城风貌，是三峡库区唯一留存的“半淹县城”。

“三山夹两槽”，地形切割强烈。属川东褶皱带平行岭谷区，境内低山起伏，溪河纵横交错。东南边境有方斗山与石柱县为界，西北边境有精华山与垫江县为界。长江北面有县境中部最高点谭家寨（高程 1127 米），向东北延伸至四方山，向西南至境外，名为猫耳山，成为县内前后乡自然分界线。各山之间均为丘陵，占全县总面积 80%以上，属典型的丘陵地貌。全境由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三个背斜和拔山、忠州两个向斜构成，整个地形地貌为“三山两槽”，呈“W”状。

气候适宜，降水集中。地处暖湿亚热带东南季风区，属亚热带东南季风气候，全年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日照充足、气候温和、冬暖夏热。多年平均气温 18.0℃，无霜期 364 天，最高 42.7℃，出现在 2006 年 9 月 1 日。最低-0.8℃，出现在 2005 年 1 月 1 日。多年平均降水量 1192.8 毫米，主要集中在

在 4~10 月份。最丰年雨量 1606.7 毫米，最枯年雨量 828.9 毫米，相对湿度 81.1%。

水系发达，江河流众多。属长江水系，88 公里长江横贯，308 条支流交汇，多个湖库点缀其间。流域面积大于 50 平方公里的溪河有 16 条，即：簪井河、白石河、汝溪河、黄金河、渠溪河、大沙河、石宝河、飞龙河、岔河、大林沟、香水河、龙湾沟、东溪河、沿溪、乌杨溪、大山溪。共有水利工程 24144 处，其中：中型水库 2 座，中型渠堰 1 条，小（一）型小库 7 座，小（二）型水库 93 座。

二、资源环境禀赋

森林资源——林地 916.14 平方公里，占全县幅员面积 41.95%。其中，乔木林地 716.48 平方公里，占 78.24%；竹林地 54.98 平方公里，占 5.99%；灌木林地 139.94 平方公里，占 15.25%；其他林地 4.26 平方公里，占 0.52%。白石镇、三汇镇、马灌镇、官坝镇、新生街道、新立镇等 6 个镇街道林地面积较大，占全县的 33%。近年全县国土绿化完成营造林 24.1 万亩，2020 年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 3.5 万亩，含四旁树及非林管林地在内的森林覆盖率达 52%，活立木蓄积量 565 万立方米，林木绿化率达 65%，长江两岸森林覆盖率达 70%。

水资源——水域面积 108.67 平方公里。忠县多年平均年降雨量 1190.2 毫米，多年平均径流深约 517 毫米，多年平均地表径流量约 11.31 亿立方米。境内长江段长 88 公里，区间溪河共 28 条，年平均流量约 1.24 万立方米/秒，过境水资源

丰富，过境水量 3906 亿立方米，开发利用主要为沿江城镇供水。人均水资源量 1544 立方米，保证率为 75%时，水资源总量为 9.03 亿立方米。

耕地资源——全县共计耕地 706.93 平方公里。其中，水田 268.47 平方公里，占 38.00%；旱地 438.21 平方公里，占 62.00%。马灌镇、拔山镇、白石镇、新立镇、官坝镇等 5 个镇耕地面积较大，占全县耕地的 30%。位于 2 度以下坡度（含 2 度）的耕地 18.81 平方公里，占全县耕地的 2.66%；位于 2-6 度坡度（含 6 度）的耕地 376.71 平方公里，占 8.39%；位于 6-15 度坡度（含 15 度）的耕地 376.83 平方公里，占 53.32%；位于 15-25 度坡度（含 25 度）的耕地 172.71 平方公里，占 24.44%；位于 25 度以上坡度的耕地 79.12 平方公里，占 11.19%。在 2015 年耕地等别评定中，十等耕地分布多，面积为 306.32 平方公里，占到全县耕地总面积的 34.20%。

土壤资源——耕地土壤有 4 个土类：水稻土、潮土、紫色土、黄壤，10 个亚类，34 个土属，63 个土种。土壤以紫色土、水稻土为主（主要分布于海拔 600 米以下的丘陵山地，占全县幅员面积的 88%），综合肥力较高，宜于多种粮经作物生长。

矿产资源——分布区域明显，相对集中。已探明矿产资源达 18 种，包括煤炭、天然气、页岩气、地热、铁矿、砂金、硫铁矿、镁矿、盐矿、高岭土、水泥用灰岩、建筑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建筑用砂岩、水泥配料用页岩、砖瓦

用页岩、石膏、矿泉水等。已发现各类矿产地 42 处，其中，能源矿产 7 处，金属 2 处，非金属 33 处；大型矿床 1 处，中型矿床 8 处，小型矿床 31 处，矿化点 2 处，其中，天然气探明储量 500 亿立方米；岩盐矿储量 4 亿吨，且盐层厚度均在 60 米以上；石灰石储量 44 亿立方米，氧化钙含量平均达 54.4%。

自然保护地——优化后，县域内有 6 处自然保护地，包括 1 处自然保护区、2 处湿地自然公园、3 处森林自然公园。具体名称为重庆忠县天池市级自然保护区、重庆忠县皇华岛国家级湿地公园、重庆忠县龙滩河市级湿地公园、重庆忠县金华山市级森林公园、重庆忠县石子市级森林公园、重庆忠县巴营市级森林公园。

生物资源——有高等植物 1000 种以上，已定名的有了 718 种，隶属 161 科、427 属。其中蕨类植物 28 种，裸子植物 28 种，被子植物 662 种。有珍稀古树 30 种、1800 余株，隶属 19 科、28 属、28 种。其中属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树种 8 种、550 余株，有红豆杉、三尖杉、鹅掌楸、桢楠、水杉、银杏、杜仲、罗汉松。分布野生动物 98 种，其中有国家保护动物 12 种，如金猫、云豹、豹、水獭、大灵猫、小灵猫、林麝、毛冠鹿、红腹锦鸡、白腹锦鸡等，另有皮毛动物 17 种，如狐、獾、野猪、刺猬、豺等；有鸟类 40 余种。

三、生态环境现状

水环境质量——2015 年至 2020 年忠县河流水环境质量

为优良，均达到Ⅲ类水质，水环境持续变好。其中，15个河流水质例行监测断面在2020年均达到Ⅱ类水质，满足目标Ⅲ类水质要求。白石水库、苏家水厂两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2020年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2012-2020年，39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类别在Ⅱ~劣Ⅴ类范围内波动。

水土流失——根据《重庆市“十四五”水土保持规划（2021-2025）》最新统计，忠县微度水土流失面积为1683.34平方公里，占总面积比76.97%；轻度侵蚀209.56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41.61%；中度侵蚀156.36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31.04%；强烈侵蚀124.30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24.68%。极强烈侵蚀11.35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2.25%；剧烈侵蚀2.09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0.41%。

石漠化——方斗山、猫耳山等区域，存在一定程度的石漠化现象，主要集中在石子乡，石漠化土地约36.56公顷，潜在石漠化土地约1258.15公顷。

第二节 生态修复工作成效

地处三峡库区腹心地带的忠县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以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为大方向、总基调，聚焦突出问题，高度重视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深入实施五大环保行动，持续开展国土绿化提升行动，统筹矿山修复、水土流失、土地整治、湿地保护修复等工作，筑牢生态屏障，有序推进国家山水林田湖草

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取得显著成效。

一、山体屏障与生态修复相得益彰

忠县依托“三山两槽”本底资源，变荒山为青山，变青山为宝山。14个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图斑全部验收合格，实施区域植被恢复露天矿山视觉污染得到较大改善。建成绿色矿山2个，海螺水泥石灰岩矿山成功创建国家级绿色矿山。以“三峡橘乡”田园综合体为示范引领，采取“原生态+美学修补”手段，在山水林田湖草综合生态系统基础上，让山更青、水更净，林成景、田成梯。

二、水环境湿地保护恢复初见成效

忠县全面落实河长制，开展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污水“三排”专项行动，长江干流忠县段保持Ⅱ类水质以上，纳入监测的15个地表水水质总体状况为优。完成39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城市、乡镇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100%、95%。启动苏家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和电竞小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配套管网22公里，城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95%、85%。推广水肥一体化2.8万亩，种植绿肥10.3万亩。建成投用忠县船舶废弃物接收处置暨清漂码头，开展长江忠县段水域干支流清漂保洁“大扫除”行动，2018年以来，清理水面漂浮物、消落区垃圾3.4万吨，接收船舶生活垃圾11.2吨，实现“江清岸洁”。

三、森林资源总量、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

忠县以国土绿化为抓手，近年完成营造林24.1万亩，

2020年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3.5万亩，长江绿化21.2万亩，其中新造林16万亩，低效林改造5.2万亩，含四旁树和非林管林地在内全县森林覆盖率达52%。大力实施“103050”工程，累计发展柑橘、笋竹、茶叶等特色产业85.11万亩，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稳步发展。打造长江柑橘产业、长江生态景观林带，长江两岸水平推进两公里范围内森林覆盖率达到70%。

四、水土流失治理成效明显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成效显著，近年来，重点治理长江两岸及黄金河、汝溪河、渠溪河、大沙河流域，以小流域为单元，采取经果林、水保林等措施，实施重点工程任务，全县治理水土流失5处，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08.43平方公里。2020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45.3平方公里，管控湿地18.36万亩。加强水土保持监管，依托国家水土保持信息化管理系统，充分利用无人机、移动通讯终端等高科技手段，对全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加强事前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对水土流失治理项目进行图斑精细化管理。积极依托中科院成都山地研究所（忠县水保示范园）的坡面径流观测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对全县重点防治区持续开展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五、城乡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坚持环评专家预审制度，完成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评估调整。完成极达鑫环境科技等智能化改造，海螺水泥成功创建

国家级绿色工厂，瑞竹植物纤维获评市级绿色工厂，万元GDP能耗下降4%。新增节水型机构32家，成功创建市级绿色学校1所。推进全国首批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工作，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行政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99%。成功创建绿色示范村庄18个。PM_{2.5}等空气首要污染物持续下降，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57天。

第二章 问题与评价

第一节 问题识别

一、水土流失仍然严峻，区域生态系统脆弱

据现状分析，忠县水土流失总面积为 503.66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23.03%，而中度侵蚀和强烈侵蚀面积共和为 280.66 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面积的 55.72%，而且还存在 11.35 平方公里的极强烈侵蚀，占侵蚀面积比 2.25%；剧烈侵蚀 2.09 平方公里，占侵蚀面积比 0.41%。

二、地质灾害分布较广，威胁公众安全

忠县位于三峡库区腹心地带，地貌以中、低山及丘陵为主，河流切割强烈，地质构造复杂，高陡峡谷地质灾害发育。受降雨、三峡工程蓄降水、城镇及交通建设等因素作用，地质灾害风险较高。截止 2020 年，忠县现存地质灾害 935 处，其中滑坡 716 处，崩塌 58 处，不稳定斜坡 161 处；值得关注的是，全县地质灾害数量，在三峡库区中，排名第三。地灾危险性较高区主要位于老城区及东溪镇沿江地区，地灾危险性中等区主要沿长江分布。

三、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问题突出

经过近半个世纪的高强度开采，县内生态环境破坏严重，导致诸如地表裸露、植被破坏、森林生态功能脆弱，地下水漏失，农田退化，地质安全隐患等一系列问题，严重减弱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降低山体水源涵养能力，加剧水土流失。据忠县最新历史遗留矿山分布图斑核查分析统计，现目前仍

有 31 座矿山需要修复，总面积约 25.88 公顷。

四、森林质量总体不高，森林生态功能亟待提升

全县森林资源结构不优，成熟林面积比重小，幼林、退化林、残次林和低质低效林多，乔木林的龄组和林分结构不合理，林种单一，林地生产力和林分质量不高，天然林低质化明显。全县乔木林平均蓄积量仅为 43.8 立方米/公顷，较市平均蓄积量 58.5 立方米/公顷低 14.7 立方米/公顷，不足全国平均水平的 54.3%，直接影响森林资源利用价值和生态功能。近年来外来林业入侵生物种数及危害面积的增长趋势不容忽视，外来林业有害生物主要有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加拿大一枝黄花、湿地松粉蚧、曲纹紫灰蝶、刺槐叶瘿蚊、悬铃木方翅网蝽 7 种。

五、消落带面积仍然较大，次级河流水环境局部问题较为突出

县域内现存人工边坡岸段消落区面积为 2.58 平方公里（9.21%），岸线长 37.76 公里（7.92%）；自然边坡岸段消落区面积 25.44 平方公里（90.79%）。同时，仍存在零星小面积无序种植、消落区植被群落单一、城集镇缺乏亲水生态景观、部分岸段自然环境被破坏等问题。

境内整体水环境质量为优良，各监测断面水质全面达标，但个别河段水质相对较差，少数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不达标。2015-2020 年间，磨子乡磨子水库饮用水源地在 2017-2020 年水质长期不达标，石宝镇风箱沟水库饮用水源

地水质不稳定，永丰镇红光水库饮用水源地在 2018-2020 年水质均不达标。

六、耕地面积持续减少，保护形势较为严峻

根据“三调”，2020 年忠县耕地面积为 706.81 平方公里，“三调”耕地比“二调”减少 37.5 平方公里。忠县作为传统的粮食主产区，耕地面积减少对忠县乃至重庆市的粮食安全保障都有影响，未来安全保障能力有待提升。高等地分布中只有八等地，面积为 96.06 平方公里，所占耕地比例仅为 13.59%，而中等级别的耕地面积为 610.68 平方公里，占到了耕地总面积的 86.40%。坡耕地占比较大，位于 15 度以上坡度的耕地面积为 251.83 平方公里，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35.63%。

七、城镇生态系统失衡加剧，生态系统服务能力不足

过去 10 年，建设用地面积急剧扩张，呈现出 2.6 倍增长，城市各类建设用地“吞噬”性快速扩张使得城市内部及周边生态空间急剧减少，局部生态系统破碎化、孤岛化，城市内外生态系统连通度降低。城市绿地系统不完善，公共生态用地覆盖不足，现状公共绿地以县级城镇绿地和公园为主，小游园和街头绿地数量较少，服务半径覆盖率较低，居民对生态产品的获得感不高。滨水空间感知度整体不足，滨水绿化与园林绿地衔接不足，尚未形成连续性的网络系统；城市硬化地表不断增加，地面透水性弱，加之城市建设不断侵蚀自然蓄水排水系统，排水管网整体规划建设不足，城市内部雨水

蓄滞能力不断减弱，导致城市部分区域“韧性”“弹性”不足。

八、“两山”转化新通道不畅，路径探索仍需加强

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相互促进和良性循环尚未形成，重点生态功能区缺乏将生态资源转化为经济价值的机制，生态红利释放不足。“两山”转化政策覆盖面不足，财政专项激励资金占比较小，实质性绿色金融支持政策较不完善，资本和市场主体不能有效进入，规划引领作用不强，政策引导途径有待进一步优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仍处于探索阶段，全县极为丰富的自然风景、自然资源价值尚未得到充分转化。生态修复后的产业发展路径不明确。

第二节 风险研判

一、自然灾害频率加剧

忠县地处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在全球气候变化大背景下，暴雨、连阴雨、旱涝急转交替等灾害性天气多，且发生频率、强度和持续时间呈上升趋势，在区域山地丘陵地貌及复杂地质条件下，成灾风险进一步加大。随着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城市、交通、水利等工程建设活动增多，尤其是三峡库区蓄降水、山区道路建设和农村居民切坡建房，导致地质灾害风险不断增大。

二、物种栖息地胁迫加重

气候变化加剧，并呈发展趋势，可能引起物种栖息地改变，导致物种迁移，影响生物多样性格局，加上人类活动影响，栖息地完全丧失、生态廊道断裂或无法迁移的物种面临灭绝风险。

三、生态系统压力加大

国土空间格局失衡导致局部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降低、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退化。随着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战略性能源和矿产开发需求持续增长，人类活动干扰因素增多，生态系统面临更大压力，加大生态系统失衡的风险。

第三节 综合分析¹

一、生态系统结构与变化特征评价

忠县生态系统类型主要包括自然生态系统和人工生态系统（农田生态系统、城镇生态系统）两大类，以自然生态系统为主导类型，面积为 1086.78 平方公里，占幅员面积的 49.79%；其次为人工生态系统里的农田生态系统，面积为 957.91 平方公里，占幅员面积的 43.88%；最后为人工生态系统里面的城镇生态系统，面积为 138.15 平方公里，占幅员面积的 6.33%。

2010-2020 年，项目区生态系统格局发生剧烈变化，主要表现为：水域和人工表面生态系统总量的大幅增长，增长

¹ 具体分析过程见《说明书》

幅度分别为 17.06 平方公里和 24.33 平方公里，增长率分别为 27.1%和 255.3%；耕地、林地、灌木林、草地等生态系统面积减少，其中耕地和林地减少幅度分别为 29.44 平方公里和 4.79 平方公里，减少率分别为 1.9%和 1.3%。

二、生态系统生境质量评价

忠县生境质量主要以“高”为主，面积为 1174.01 平方公里，占到幅员面积的 53.78%，主要分布于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以及长江干流区域。其次为较高，面积为 630.66 平方公里，占比为 28.89%，主要分散分布于丘陵地带，双桂、花桥、马灌、官坝等耕地较为集中的区域。而生境质量中度及较低的区域面积总共为 378.18 平方公里，占到幅员面积的 17.32%，主要集中分布于忠州老城区及乌杨新区等建成区。

三、生态系统退化程度评价

忠县生态系统退化主要为微度、轻度、中度三类。主要为微度退化，面积为 1619.05 平方公里，占比为 74.72%，主要分布在精华山、猫耳山、长江干流，以及方斗山区域。其次为轻度退化，面积为 547.42 平方公里，占比为 25.26%，主要分布在汝溪河流域及洋渡镇等区域。

四、生态系统恢复力评价

忠县生态系统恢复力以“优”“良”“中”等级为主，分布较为均匀，面积分别为 648.31 平方公里、657.8 平方公里和 653.29 平方公里，占比分别为 30.14%、29.70%和 29.93%。其中，“优”等级主要分布于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等山

脉，“良”等级主要分布于双桂镇、石黄镇、三汇镇、兴峰乡、金声乡、野鹤镇等地势较高处，而“差”等级主要分布于花桥镇、拔山镇、任家镇、洋渡镇等区域。

五、生态系统风险评价

忠县生态系统风险以“中”等级为主，面积约为 1139.82 平方公里，占比约为 52.22%，主要集中分布于汝溪河流域、黄金河流域、渠溪河流域；其次为“较低”等级，面积约为 849.00 平方公里，占比约为 38.89%，主要分布于新立镇、马灌镇、金鸡镇、汝溪镇、新生街道西北部等区域；较高和高风险区域面积为 54.00 平方公里，占比 2.48%，主要分布于汝溪镇、乌杨新区、复兴镇建制镇等沿江区域。

六、生态安全格局分析

忠县国土空间布局中，重要生源地集中分布在忠县谡井沟地方级风景名胜区，忠县金华山地方级森林公园、忠县石子地方级森林公园、重庆忠县皇华岛国家级湿地公园、忠县龙滩河地方级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位于拔山镇、永丰镇、石黄镇、官坝镇、金声乡等的水土保持生态功能重要区；重要生态廊道主要为长江干流及汝溪河、谡井河、黄金河、水磨河、戚家河、东溪河、大山溪、乌杨溪等 8 条重要支流；重要生态障碍点（人类干扰点）位于白公街道（香山酒店入河口处）、洋渡镇（支流入河口处）、涂井乡自然保护区入河口处、独珠半岛、白石镇高速口处、汝溪镇建制镇区域；重要生态节点（垫脚石）为东溪镇皇华岛国家湿地公园入河

口、官坝镇与梁平交接处山体提升、翠屏山山体提升、汝溪河金声乡两岸山体提升、涂井乡国家湿地自然保护区、独珠半岛、黄金河入河口处。

第三章 机遇与挑战

第一节 机遇

（一）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科学思想指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鲜明主题是努力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生态兴衰关系文明兴衰，习近平总书记站在中华民族和人类文明永续发展的高度，深刻阐释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内在规律和本质要求，并在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推行草原森林河流湖泊湿地休养生息，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防治外来物种侵害”，为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科学思想指引。

（二）长江大保护明确战略方向。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也是中华民族发展的重要支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关系国家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

“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是习近平总书记为长江经济带发展定下的总基调、大前提。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长江经

经济带发展“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使长江经济带成为我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主战场”。忠县拥有88公里的长江岸线，肩负长江生态环境修复重要使命，长江大保护对县域生态保护修复具有战略引领作用。

（三）国家系列政策提供有力支撑。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生态保护修复，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6〕3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资源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19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国办发〔2021〕40号）、《财政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的通知》（财办资环〔2020〕15号）及《全国耕地草原河湖休养生息规划(2016-2030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一系列有关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文件和重大规划，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撑、指明了重点方向。

（四）县域新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增强内生动力。《忠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

目标纲要》提出到二〇三五年“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功能更加凸显，全面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特色产业基地、山水宜居之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两群绿色协同发展示范区”的目标要求。《忠县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提出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全力推进“一区两群”协调发展，高水平打造“三峡库心”“长江盆景”的目标愿景，为全县生态保护修复开展提供了强大的内生动力。

第二节 挑战

（一）推动生态系统功能整体性提升，整体性保护和系统性修复面临挑战。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统筹兼顾、整体施策、多措并举系统性和协调性不足，科学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需要遵循山水林田湖草生态共同体理念，坚持系统思维、协同推进、保护优先、绿色发展等理念，这对实施长江上游、“三峡库心”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提出了更好的要求。

（二）城乡融合发展深入推进，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面临压力。随着中心城区、临港新城、新生港等快速建设，城镇化快速发展，人类活动不断扩张，自然生境退化程度以及破碎化程度逐渐增高，生物多样性保护面临压力和挑战，各自然保护区、绿地、水系之间尚未形成体系、完整的生态网络，维护生态安全格局的压力日益增大，这对维持生态系统

结构和过程的完整性，实现生态服务价值，预防和控制区域环境灾害的发生提出了新要求。

（三）实现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系统提升的双向驱动，“两山”转化瓶颈亟需突破。目前，生态保护修复管理体制、生态补偿机制等方面尚不健全，生态修复和保护多元投入长效机制还在积极探索和创新，随着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面临新挑战，亟需探索出绿水青山转化金山银山新路径，促进生态价值转化。

第四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以及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贯彻自然资源部、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自然资源、生态修复工作部署，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以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为目标，按照保障生态安全、突出生态功能、兼顾生态景观的次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用生态的方法解决生态的问题，着力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切实增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全面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扩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为高水平打造“三峡库心·长江盆景”，高标准建设“一地一城三区”，高质量推动县域经济绿色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

遵循自然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充分发挥自然生态系统自我恢复能力，避免人类对生态系统的过多干预。

——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理念，注重山上山下、地上地下、岸上岸下、上游下游等国土空间的整体性、系统性，立足自然地理格局，遵循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因地制宜，科学配置保护和修复、自然和人工、生物和工程等多措施并举，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难点。着眼于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聚焦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实施导向，妥善处理保护和开发、全局和局部、当前和长远的关系。

——坚持绿色发展，增加生态产品。坚定不移地走绿色发展道路，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坚持绿色协调可持续发展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提升生态产品的供给能力，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两手抓”。

——充分论证，公众参与。坚持“开门编规划”，建立跨部门、多领域合作的工作机制，组建高水平的编制团队，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凝聚公众智慧和共识。

第三节 规划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保持山水生态的原真性和完整性，建立健全生态保护修复体制机制，优化全县生态安全总体格局，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到 2025 年，实现全县生态系统突出生态问题基本得到解决，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进一步提升，人口产业集中区域的生态修复基本锚定，重要廊道（高速公路、城市干道、江河两侧）生态修复基本完成，生态系统治理体系逐步建立健全。

——到 2035 年，全县森林、草地、河湖、湿地、农田、城镇等生态状况实现根本好转，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显著提高，生态系统治理体系更加健全，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功能更加凸显，基本建成“三峡库心·长江盆景”的最美江城。

第四节 指标体系

从忠县实际情况出发，以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为主线，构建生态安全屏障更牢固、生态产品更优质和空间格局更优化三方面两大类，17 小项指标的指标体系。

专栏一 规划指标体系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实际值	2025年	2035年	属性
1	生态保护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平方公里	147.29	≥147.29	≥147.29	约束性
2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100	约束性
3		森林覆盖率	%	52	依据上级 下达任务 确定	依据上级 下达任务 确定	约束性
4		天然林保有量	万亩	50	≥50	≥50	约束性
5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565	600	≥600	约束性
6		自然保护地占比	%	7	≥7	≥7	预期性
7		自然岸线保有率	%	-	依据上级 下达任务 确定	依据上级 下达任务 确定	预期性
8		国家和市级重点保护物种有效保护比	%	> 90	> 90	> 95	预期性
9		水土保持率	%	76.97	> 80	> 80	预期性
10		湿地保有量	平方公里	21.5	≥21.5	≥21.5	约束性
11	生态修复	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公顷	-	[15]	[25.39]	约束性
12		新增石漠化综合治理面积	亩	-	150	300	预期性
13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	150.00	≥150.00	预期性
14		新增消落带治理长度	公里	-	10	15	预期性
15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万亩	-	20.30	≥20.30	预期性
16		有害生物控制率	‰	< 3	国家下达 指标	国家下达 指标	预期性
17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城区）	平方米	2.72	8	≥15	预期性

备注：[*]表示累计值。

第五章 生态保护修复总体布局

第一节 生态修复格局

充分尊重忠县自然地理格局，明确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的功能定位，衔接国家、市级“双重”规划，落实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所确定的生态安全格局，构建“一江三屏六河多点”的生态修复格局。

“一江”是指长江。

“三屏”是指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

“六河”是指汝溪河、黄金河、澧井河、渠溪河、乌杨溪、东溪河。

“多源地”是指重庆忠县皇华岛国家级湿地公园、重庆忠县龙滩河市级湿地公园、重庆忠县天池市级自然保护区、重庆忠县金华山市级森林公园、重庆忠县石子市级森林公园、重庆忠县巴营市级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

第二节 生态修复分区

依据忠县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基于自然生态系统演变规律和内在机理，综合考虑生态质量、生态系统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等多个方面，以及生态系统受损、退化和破坏的程度；衔接各类自然保护地，坚持生态优先，协同生态、生产和生活功能，并综合考虑生态系统完整性、地理单元连续性、经济社会发展可持续性，以及行政边界完整性将忠县国土空间划分为“一带三区”的生态修复格局，

即是：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城镇生态协调修复区、农田生态提升修复区。

一、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

本区是保障忠县乃至三峡库区水环境安全的重要区域，范围包括长江干流（忠县段）及其一级支流河流，长江干流常年水位线缓冲 100 米的修复区，以及从 175 米逐步消退至防洪限制水位 145 米之间的消落区，总面积为 109.99 平方公里。

（一）自然生态状况

该区以湿地生态系统为主导，主要类型为河流湿地和人工湿地。长江从任家镇长沙村浊溪口入境到石宝镇庙岭村向家坝出境，全长约 88 公里，多年平均流量约为 1.24 万立方米每秒。长江一级支流 8 条，即是黄金河、汝溪河、渠溪河、大沙河、东溪河、大山溪、香水溪、乌杨溪。人工湿地以消落带湿地为主。长江岸线总长度为 201.5 公里，其中左岸 102.8 公里、右岸 93.4 公里、江心洲 5.3 公里。有 2 个湿地公园。

（二）主要生态问题

长江干流整体水质呈向好趋势，但簪井河、汝溪河等次级河流仍时有出现不稳定达标现象。水生生物多样性呈现出下降趋势，受三峡库区水利工程影响，境内蓄水条件、河流生境（浅滩急流、河漫滩与沙滩）等发生了一定程度的改变，加之多年来过度捕捞和外来入侵等因素影响，水禽和亲水鸟类栖息地、取食地等正在逐步丧失。消落区综合治理面积较

大，存在乱搭乱建、乱倒乱堆、乱耕乱种等“八乱”行为。长江两岸三峡大坝蓄水影响，水土流失、地质灾害仍较为严重，特别是工程建设导致的水土流失。

（三）修复主攻方向

统筹谋划好长江干流及其重要支流水系两岸生态修复和保护，以增加江河两岸生物多样性、提高生态环境质量、丰富生态景观效果为主攻方向。强化长江水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开展流域水体综合整治，增强长江岸线及消落带生态保护与修复；实施“两岸青山·千里林带”、长江两岸生态防护林、岸线优化提升等生态工程，推进滨江生态绿廊建设，提升两江绿带亲水性。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重点实施长江干流、重要水源地、重要河流两岸、山洪灾害易发区等水土流失区域综合治理工程。

二、“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

本区主要集中分为在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等山脉的主体部分，范围涉及双桂镇、金鸡镇、善广乡、白石镇、黄金镇、涂井乡、石宝镇、石子乡等8个乡镇，总面积为631.55平方公里。

（一）自然生态状况

该区为海拔500米——1227米的中低山区，地势相对较高，森林茂密，以中低山森林生态系统为主导。有林地303.77平方公里，类型以马尾松、柏树等为主。境内生物资源丰富，有红豆杉、三尖杉、鹅掌楸、桢楠、水杉、银杏、杜仲、罗

汉松等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树种。县域内有 4 处自然保护地，包括 1 处自然保护区、3 处森林自然公园。分布有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18.23 平方公里，占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的 78.85%。区域内森林生态系统完整性和连续性较好，是全县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区、生态系统高度敏感区的主要分布区域。

（二）主要生态问题

一是存在原生植被破坏较为严重，现有森林植被主要为多年封育而成的多代散生萌芽残次林、马尾松和柏木三个群系，天然林数量少，人工纯林多、混交林较少；现目前区内森林质量主要为 3-4 等级，总体质量有待提升。二是境内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不够完善，仍需提高。三是方斗山、猫耳山等区域，受自然和人为干扰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程度的石漠化现象，主要集中在石子乡，石漠化土地约 36.56 公顷，潜在石漠化土地约 1258.15 公顷。四是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数量较多，占地面积较大，形成的矿坑深度较大，对自然山体和植被破坏严重，严重威胁当地地质安全和生态环境，方斗山区域较为突出。

（三）修复主攻方向

主要生态功能为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以增强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多样性、安全性为导向，坚持“保护—修复—管控”并行推进，优化森林生态系统结构和提升生态功能，解决森林生态系统结构不合理、质量偏低问题，

筑起坚固的立体绿色屏障。强化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及提升，加强濒危物种繁育研究和保护。大力突进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治理，积极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重点治理在建、生产、历史遗留及关闭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消除矿山地质灾害隐患，恢复损毁土地资源的使用功能。积极开发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特色品牌，在提升绿水青山颜值中做大金山银山价值。

三、城镇生态协调修复区

本区位于猫耳山与方斗山之间的槽谷地带，是忠县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集中区，涉及新生街道、白公街道、忠州街道、乌杨街道、涂井乡、复兴镇、东溪镇、磨子乡等 8 个乡镇（街道），总面积为 364.45 平方公里。

（一）自然生态状况

该区以浅丘地貌为主，高程最高点为 620 米，为忠县人地矛盾最为突出的区域，是典型的复合生态系统类型，存在自然生态系统、农田生态系统、城镇生态系统等多种生态系统。其中，自然生态系统类型主要以丘陵森林生态系统为主，以乔木林为主，伴有灌木林、竹林地等，总面积为 136.66 平方公里，主要分布在猫耳山山脉地势较低处，以及翠屏山。其次为农田生态系统，包含耕地 115.70 平方公里，园地 25.77 平方公里，空间分布较为破碎，较为集中的区域为磨子土家族乡。再者为城镇生态系统，面积为 35.06 平方公里，主要为忠州老城，乌杨新城、临港新城等区域。境内有公园绿地

图斑 29 个，面积占比较少、分布较独立，仅为 0.54 平方公里。

（二）主要生态问题

区内丘陵森林生态系统连通性较差、质量偏低、破碎化程度较高；水源涵养和土壤保持功能不强，特别是人工纯林林相单一，以桉树、香樟为主的林地面积为 126.84 平方公里。森林病虫害较为严重，主要集中于磷凤村、佑溪村、木瓜村。境内城镇居住、工业厂房密集，人口密度大，城市开发建设较为频繁，生态系统受人为干扰强烈；长江北岸忠州老城城镇化过程中绿色基础设施较少，绿色开敞空间不断减少，城市内涝、防洪减灾等功能退化，城市景观仍需提升。临港新城发展较快，建设用地不断增加占用大量基础性生态用地，自然生态空间日趋破碎化。区域内部分农田生态系统破碎化、低效化现象明显，主要集中在猫耳山脉地势较低地带。

（三）修复主攻方向

以“绿色发展，协调治理”为理念，以增加城市绿色空间、构建可持续发展城市生态格局为导向，统筹协调城镇人居环境与区域内山系、水系、绿系。开展低山丘陵地带森林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实施森林精准提升，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野生动植物保护联防联控联动。构建绿地生态网络，推进道路两旁防护带绿化数量、质量提升，链接孤立点状绿地。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通过“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有效控制城市降雨径流。提升沿江设施防洪排涝抗

灾能力，推进滨江护岸生态修复，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综合承载能力。

四、农田生态提升修复区

本区位于精华山与猫耳山之间的槽谷地带，范围涉及双桂镇、新立镇、花桥镇、拔山镇、马灌镇、金鸡镇、永丰镇、白石镇、官坝镇、三汇镇、汝溪镇、野鹤镇、任家镇、兴峰乡、金声乡等 15 个乡镇，总面积为 1130.55 平方公里，是忠县现状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的主要分布区域。

（一）自然生态状况

该区是典型的农田生态系统，其中旱地 323.48 平方公里，水田 199.93 平方公里，果园 50.90 平方公里；其次为森林生态系统，主要类型为乔木林、灌木林、竹林地及其他林地，其中乔木林 398.32 平方公里，灌木林 77.55 平方公里。含永久基本农田 483.55 平方公里。耕地等级主要集中在 9-12 等级（中等级），11 等级分布的区域主要在花桥镇、金声乡、野鹤镇、拔山镇、永丰镇等区域。

（二）主要生态问题

农田生态系统退化趋势明显，区域内耕地破碎化、耕作条件、农业基础设施条件较为落后。区内约有 70.30 平方公里的耕地为 25°以上的坡耕地，水土流失问题突出，导致土壤耕作层被侵蚀、破坏，土地肥力日趋衰竭，威胁农田生态安全。境内耕地等级不高，主要集中于 9-11 的中等级，高、优等级较少，表现较差的 11 等级主要集中分布在花桥镇、

拔山镇、永丰镇、金声乡、野鹤镇。加之，过量施肥等不合理的农业耕作方式，致使土壤可耕性变差，双桂、新立等以柑橘为载体的农业产业，农业面源污染较为突出。农村人居环境短板仍然比较突出，农村饮水问题、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处置等环境治理有待加强。

（三）修复主攻方向

实施“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确保粮食安全。优化调整农耕技术，强化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监管，加强区域性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强化小流域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推进退耕还林工程，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整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开展行政村环境整治，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保护恢复乡村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利用乡村农田小微湿地。探寻优质农产品价值转化，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章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任务

第一节 全域系统性主要任务

一、构建全域生态安全格局，牢守生态安全底线

着力构建以长江、簪井河、汝溪河、渠溪河等跨流域水系为脉，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为骨架，以重点生态功能区域为支撑，以点状分布的禁止开发区域为重点，以交通廊道、城市绿地为补充的生态安全格局，构筑保障全县生态安

全的主体功能区域和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的绿色本底。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探索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监测网络，开展全县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勘界定标和监管平台试点建设；严格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实施红线区生态环境现状及其变化动态监管。到2035年，生态保护红线布局进一步优化，生态保护红线制度有效实施，生态功能显著提升，生态安全得到全面保障。

二、维护生物多样性，守护动植物基因库

强化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获批后及时开展总体规划修编。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明确自然保护地四至范围和功能区划，在重要地段、重要区域设立界桩、碑、牌等标识，并结合矢量数据进行空间管理。强化自然保护地监测、评估、考核、执法、监督等，基本建成分类科学、布局合理、保护有力、管理有效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框架。加强自然保护地日常监管，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工作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到2025年，自然保护地面积占比不低于市级下达标准。

开展生物多样性摸底。以“一江、四水、三山”为重点，开展县域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摸清生物多样性本底、分布、动态变化和威胁因素，综合评估县域生物多样性分布格局特征、保护状况与保护成效，夯实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基础。

依托深圳国家基因库，与华大基因合作建设三峡库区生物多样性资源库，主要建设贯穿全生命周期的三峡库区生物资源样本库、活体库、标本库、科研与转化中心，构成“三库一中心”体系。

保护珍稀濒危动植物。围绕“方斗山、猫耳山、精华山”等森林生态系统，“长江、澧井河、汝溪河”等流域生态系统，全面保护珍稀物种及自然生境，推进生物多样性示范区建设。全面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加强红豆杉、荷叶铁线蕨等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极小种群濒危植物及古树名木就地保护。禁止捕猎或进行其他妨碍陆生野生动物生息繁衍及破坏陆生野生动物栖息地的活动；严格执行长江十年禁渔计划，实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建立禁捕长效机制。

控制外来入侵物种。推动生态状况预警体系建设，建立外来物种环境风险评估制度、外来物种入侵预警报告体系和控制技术体系、外来物种生物防治技术方法及综合治理技术体系，对造成重大生态危害的外来入侵物种开展治理和清除。建立有关奖惩制度，对非法引进外来物种，对生态环境和经济造成巨大危害和损失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加大对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工作的资金投入，推动外来入侵物种入侵和危害机制及引进外来物种环境影响评价方法和综合防治方法的研究。

三、强化矿山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探索绿色矿山建设新方法、新模式，促进矿山改造提升。结合忠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矿产资源重点开采区和“第四轮矿规”所部署集中开采区域，重点实施在建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动态监督与管理。推进受损山体恢复，在方斗山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对因矿山开采造成的山体缺口和矿山伤疤进行补绿修复。开展区域内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根据废弃矿山的类型、规模、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程度，以及治理难易程度，分级分类治理；优先实施位于自然保护区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易复耕复绿的区域。积极推动矿山修复与矿山公园建设、休闲农业、旅游、养殖、种植等产业的融合发展。到 2035 年，实施 31 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恢复损毁面积 25.39 公顷²。

四、开展水土流失与石漠化综合防治，增强水土保持能力

实施长江干流、重要水源地、山洪灾害易发区等水土流失区域综合治理工程，依托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整治、林草措施、生态修复、小型水利水保、侵蚀沟综合整治等工程，从源头上控制水土流失，将人工治理与自然修复结合，解决水土流失问题。针对石漠化区域，开展石漠化综合治理，优先推进重度和极重度石漠化区域综合治理；采取工程措施、生物措施、农耕措施相结合的生态建设模式，探索“山水林

² 具体数据以历史遗留矿山核查最终数据为准。

田路”综合治理模式。到 2035 年，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50 平方公里，石漠化区域得到好转。

五、强化地质灾害综合防治，科学应对自然灾害

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通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提升防灾减灾能力，降低山区灾害风险，提高全域地质环境承灾水平，科学应对滑坡、崩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根据地质灾害隐患点情况，加强生态护坡和生态绿化；依据当地气候、地形特点以及养护需要，选择易成活的深根性乡土物种进行植被搭配和生态绿化，加固不稳定斜坡坡体，形成乔灌草结合的植物群落，提高生态环境稳定性，拓展地质灾害防治美学景观功能。开展矿山地质灾害防护工程建设，探索建立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系统。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定期巡查，摸排地质灾害隐患点并列入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清单，修建地质灾害防护工程。

第二节 生态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一、系统科学精准治水，提升水生态优化水环境

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全面落实河长制，精准实施“一河一长”“一河一策”“一河一档”。持续加强汝溪河、大沙河、渠溪河、黄金河、白石河、簪井河等流域生态修复，确保次级河流水质稳定达标。扎实推进长江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工作，研究制定和落实“一口一策”整治方案。持续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强化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新建、改扩建、

提标改造工作，实施城镇雨污分流工程和管网更新修复。推动实施重点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工程，因地制宜在马灌镇、石黄镇等污水处理厂下游、支流入干流口、河湖入库口等关键节点实施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快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稳定保持白石水库、长江苏家、长江干流忠县段及其一级支流等良好水质。到 2025 年，5 个断面水质全面稳定达标；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进一步提升。

增强水资源保障。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强化“三条红线”，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转变高耗水方式，加大农业节水力度，以水资源高效利用为核心，建立农业生产布局与水土资源条件相匹配、农业用水规模与用水效率相协调、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农业节水体系；深入开展工业节水，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洗涤节水等通用节水工艺和技术，加快淘汰落后用水工艺和技术；加强城镇节水，公共建筑必须采用节水器具，限期淘汰公共建筑中不符合节水标准的水嘴、便器水箱等生活用水器具。加强再生水循环利用，构建“截、蓄、导、用”并举的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强化生态流量保障，全面摸底排查小水电，巩固小水电清理整改成果，建立完善问题台账；开展 50 平方公里以下的小流域河道清淤疏浚，全面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强化水生态保护修复。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实施长江上游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建立禁捕长效机制。加强重点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推进重要鱼类、鸟类重要栖息生境和产卵场修复和建设，开展鱼类增殖放流，恢复鱼类物种多样性；在长江干流及其主要支流实施长江越冬水鸟生境改造。保护与恢复湿地生态系统，强化湿地生态系统的保护、发展、修复与利用，将全县湿地纳入保护范围，重点强化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湿地保护管理，落实到具体湿地地块。持续推进重庆皇华岛国家自然湿地公园的保护和修复，完善皇华岛湿地生态监测管理系统，加大功能减弱、生境退化的各类湿地的修复力度。探索“小微湿地+”模式，开展溪流、水库、稻田等小微湿地建设，在马灌镇、新立镇、双桂镇、拔山镇、花桥镇等地探索“稻田小微湿地”建设模式。

二、加强江河岸线综合治理，推进岸线“提质增亮”

严格江河岸线空间布局管控。全面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划定河道管理范围和岸线保护范围，制定岸线保护规划，严格控制岸线开发建设，促进岸线合理高效利用。合理规划河道砂石资源可采区和保留区，依法划定禁采区和禁采期，严格控制采砂区域、采砂总量和采砂区域内的采砂船舶数量。加快推动沿江企业“减排扩容”，为岸线腾出生态环境容量。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禁止违

法利用、占用长江岸线，保障自然岸线比例，恢复河湖岸线生态功能。

强化江河岸线污染综合防治。围绕“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加大“护河净岸”，开展沿江非法码头非法采砂、沿江化工污染、岸线保护和利用、沿江固体废物大排查等专项行动。推进散小码头整治。开展水运集约绿色发展试点。持续推进绿色港口、生态航道等建设。加快清漂码头、清漂船舶、漂浮垃圾转运等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清理岸线周边垃圾。治理消落区乱搭乱建、乱倒乱堆等行为。加大水产养殖污染治理力度，江河湖库以及三峡库区 175 米水位淹没区内禁止采用网箱等污染水体的方式从事水产养殖。

持续提升江河岸线生态景观。大力实施“两岸青山·千里林带”、长江防护林等重点工程，着力提升忠县长江两岸森林数量与质量，促进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整体改善，提升益林、护山、固土、涵水、拦污、维护生境等生态屏障综合功能。丰富滨江生态景观，提高生态景观品质，选择适宜的有效高季相变化的树种开展营造林，丰富滨江森林层次结构，凸显四季自然变化。在消落线以上 50-100 米范围，结合江城江镇江村滨江地带品质提升和“长江岸线整治保护工程”，在污染企业搬迁和港口码头整治后腾退的土地、江河两岸公共空间、非城镇建设用地后退蓝线控制区等开展造林绿化和林相改造，建设生态缓冲隔离带，保护修复两岸生态系统。

三、提高森林质量，持续提升森林碳汇能力

全面落实林长制，加快“林长制”迈向“林长治”，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持续实施天然林保护、新一轮退耕还林等重点工程，切实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完善天然林管护制度，划定天然林保护重点区域，建立天然林用途管制和休养生息制度。对自然状态不完整、已遭人为破坏的、裸露的山体要恢复自然形态和生态功能，对裸露的山体进行补绿修复。重点在山脉、江河两岸等地，通过森林透光抚育、景观疏伐、封育改造等措施，对已破坏或林效不佳的森林，进行改造和提升，调整林分结构，优化树种组成，培育珍贵树木和混交林，逐步提高阔叶树、彩色树种比例。强化退化防护林修复，针对精华山、猫耳山等地，因环境变化、造林和经营不当、病虫害等因素影响，使林木枯死、濒死、生长不良等森林稳定性降低，生态防护功能退化甚至丧失的区域，采用卫生伐、补造修复等方式，培育混交林，促使其向混交林发展，提高森林质量和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防护功能，提升森林碳汇能力。

四、强化库区消落带保护修复，打造消落带治理样板

严格落实消落区空间管控要求。按照保留保护区、生态修复区和工程治理区，因地制宜采取保护与修复措施，实行分区保护和多级治理，保障三峡库区消落区城镇安全、地质安全和生态安全。保护区内避免人类活动干扰，促进消落区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的自然恢复；生态修复区内进一步开展

植被恢复科研及试点示范，建设湿地公园及湿地保护试点区，实施裸地植被恢复与景观格局重建，建设滨江生态带；工程治理区内，库岸失稳区域进行地质灾害治理，城镇周边库岸治理与城市规划、防洪、交通、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相结合，以库岸岸段为单元，采取生态修复、工程治理等措施进行综合整治。

加强三峡库区消落区综合治理。加强库区消落区治理，河岸生态缓冲带建设，依法整治违规占用岸线项目，按照“谁设障、谁清除”原则，清除河流违法障碍物和河滩地各类种植物及相关临时设施，恢复沿江、沿河自然生态岸线，禁止消落区土地耕种。强化消落带污染防治、垃圾清理和日常保洁工作，加强消落带地质灾害防治。积极探索多样化治理模式，筛选耐淹树种，兼顾生态恢复与生态渔业发展，持续推进三峡库区消落带生物治理工程。到 2025 年，完成长江忠县段消落带生态治理面积 90 万平方米，恢复自然岸线 10 公里。

第三节 农业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一、开展土地全域综合整治，巩固提升耕地质量

持续推进农田整治。全面评估耕地资源资产，加快推进开展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推进第三次土壤普查，查清耕地质量等级和产能情况。加强长江沿岸、拔山、白石等重点区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力度，重点推行 15~25 度坡耕地等高线耕

作，增加林草植被覆盖度，缓解水土流失趋势。实施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持续巩固耕地质量，开展耕地轮作休耕调查，做好耕地轮作休耕规划，加大轮作休耕耕地保护改造力度，确保耕地地类不改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削弱。

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乡镇为单元，重点在石宝镇、东溪镇、磨子乡等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在项目区内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历史文化保护，在国土空间规划的引领下，通过对山水林田湖草全要素进行综合整治和系统修复，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解决乡村耕地碎片化、空间布局无序化、土地资源利用低效化、生态系统质量退化等问题，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推忠县乡村全面振兴。

二、提高农业废物回收利用率，治理农业面源污染

强化种植业污染防治。加大种植业投入结构调整力度，全面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开展田间肥料试验，推广生物农药、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结合谡井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绿色防控工程项目经验，广泛推广物理防控、生物防治、生态防控技术。积极推进农作物秸秆“五化”综合利用，继续开展露天焚烧秸秆专项整治行动，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纳入对乡镇（街道）年终综合目标考核。扩大供销合作社等农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覆盖

面，积极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与环卫清运网络融合，全面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到 2025 年，力争化肥使用量年度降幅达到 0.2%，农药使用量年度降幅达到 0.1%，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 100%，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43%以上。

防治养殖业污染防治。按照“应关尽关，零复养”原则，深入巩固全县禁养区内无规模养殖场现状，加大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治理力度，查漏补缺，严把新建、改扩建关，切实做到执法检查全覆盖、监督管理网格化、案件查处不遗漏、责任追究可追溯。推广种养结合、生态还田模式，扶持粪污处理企业改扩建，引进推广托管处理模式。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利用焚烧法科学处理病死畜禽，完善病死畜禽收集、转运、处理长效运行机制。按照《重庆市忠县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科学布局，严格水产养殖“三区”管理，全面禁止在三峡库区消落带从事畜禽养殖。推广绿色养殖、鱼菜共生、稻渔综合种养等绿色健康养殖模式。到 2025 年，全县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大型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

三、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强化土壤污染管控与修复

严格土壤用地管控。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目标，加强耕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动态更新耕地土壤环境类别划分，编制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总体方案。需退耕的重度污染耕地属于永久基本农

田的，会同有关部门以实际退耕面积核减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在国土空间规划修编时予以调整。进一步加强对乡镇的技术应用和示范推广，总结适宜于当地的农作物安全生产技术，加快实施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等严格管控措施，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综合治理，开展耕地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和安全利用。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持续推进疑似污染地块排查、筛查和系统名单比对工作，动态更新全县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数据库和项目库。强化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对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组织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监测。以星博化工为重点，推进落实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方案，实施轻度和中度受污染土地修复治理，打造场地修复试点示范。动态更新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督促列入名单的企业，每年自行对其用地进行土壤环境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搬迁关停工业企业应当开展场地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未进行场地调查及风险评估的，未明确治理修复责任主体的，禁止转移用地性质。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建立地下水环境管理体系，以产业园区、页岩气开采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为重点，开展防渗情况检测评估，统筹推进地下水安全源头预防和风险管控。建立地下水监测网络，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划分，公布地下水污染地块清单。开展地下水污染修复

试点，实施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地下水、区域—地块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探索地下水污染防治的管理模式和技术路径，保持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

四、全面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助力全域乡村振兴

推进农村居民点撤并复垦。控制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优化村庄用地布局，逐步对“小、闲、散、远”及发展潜力较弱的农村居民点实施撤并复垦，引导人口、资源要素向城镇和中心村流动，集中力量建设区位优势好、辐射能力强、经济基础好、人口规模较大、设施配套全的村庄集聚点；同时，将农村居民点复垦后与周边耕地进行集中连片整治，建设高标准农田，引导农业规模化经营。

完善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统筹城乡、加快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要求，继续加大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积极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农村地区延伸，梯次推进农村聚居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新建 9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 13 公里配套管网；开展已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提升及雨污分流工程，新增配套管网 23.47 公里。推进白石万坂、白石中坪等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技改升级。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农村常住人口 200 户或 500 人以上聚居点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优化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清扫保洁收运设施，在每个行政村人口聚集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将生活垃圾收

运体系持续向自然村（组）延伸。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与利用。全县农村生活垃圾有效处理率达 100%。

深化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结合“五水共治”“三清一改”“五清理一活动”等工作，深化村庄环境综合治理。陆续启动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以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重点，开展拔山大力小学门前塘、山湾堰塘，三汇里仁场山坪塘、金声乡老院子塘等 4 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到 2025 年，完成 4 条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优先选择在“五沿区域”、村民聚居点、产业集聚地、乡村振兴示范镇村等区域，打破乡镇（街道）、村组行政区划限制，串点成线，连线成片，有序安排建设任务；加强村内道路、公共空间、庭院的景观提升和绿化改造；到 2025 年，原则上建成 2 个示范片，力争建成 3 个以上示范片，每个示范片不少于 20 平方公里。

第四节 城镇功能空间主要任务

一、深入污染治理和碳减排，改善城镇环境质量

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推动大气环境质量，强化交通领域污染治理，开展“散乱污”企业分类治理，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实施扬尘污染“红黄绿”分类管理，严格控制生活污染，加强颗粒物和臭氧污染连片整治，巩固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确保 PM_{2.5} 平均浓度控制在 35 微克/立方米以下。防治噪声污染，突出源头预防为主，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噪

声扰民问题；强化机动车、船舶等交通噪声污染管控，加强工业噪声管理和整治。

实施垃圾分类处理处置。提升城市污水收集和处理能力，推进垃圾源头分类与末端处理协调发展，大力推行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加强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开展水、大气环境与气象监测网络建设，加强智慧环保城市建设。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探索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施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实现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目标。实施产品碳标准认证和碳标识制度，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控制工业生产过程、农林活动、废弃物处理等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积极参与碳交易，增加林业及其他生态系统碳汇。完善低碳发展支撑体系，开展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社区等试点示范。加大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力度，引导居民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节约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

二、拓展城市绿色空间，打造宜居环境

遏制由于城镇开发建设扩张导致的城市生态系统超载、半自然生境减少、生态空间挤占的趋势，依托已有山水脉络，锚固生态底线，合理布局绿地水系生态空间，串联丰富多样的绿地体系。大力培育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在主要生活性道路两侧增补社区公园，提高公园绿地覆盖率。依托带状公园廊亭、堤坝、山体、历史遗存等景观资源，高标准构建系统

性的城市绿道网络。将翠屏山等近郊重要独立山体纳入重要山体保护名录进行划线保护；通过森林抚育、纯林改造等措施提升森林质量，让城市重现“五彩斑斓”。依托已有滨江绿道，同时在鸟岛沿岸布设改造加固工程，将其与忠州老城、皇华岛湿地公园、独珠半岛有机衔接，提升绿色开敞空间的可达性，增加健身步道和休闲娱乐设施，形成以户外健身锻炼为主要功能的城市公园体系，为鸟类提供更多的觅食场所，为市民休闲提供好去处，提高建成区人均绿地面积，绘制“水在城中、城在绿中、人在景中”的优美画卷。

三、建设海绵城市，强化城市弹性和韧性

统筹考虑县域内城市防洪保安、水资源利用、水环境整治、水生态保护、水文化建设，兼顾流域与区域、新区与老城防洪要求，外洪与内涝治理相结合，市政建设与防洪建设相结合，促进城市发展与防洪排涝相协调。注重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管理，提高城市防洪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合理划定城市防洪保护范围和洪水风险管理范围。持续完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打通城市内部水系、绿地和城市外围河湖、森林、耕地，形成蓝绿交织、亲近自然的城市生态网络，建成生态型、功能型城镇生态系统，提高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和城市韧性。

第五节 三类冲突空间主要任务

一、“生态保育型”山水林田湖草小流域

适用于生态功能空间和城镇功能空间相邻区域，以水源地保护为重点，保护和建设林草植被，提高林草覆盖率和水源涵养林，实施山、水、田、林、路、村综合治理，有效地防治水土流失与面源污染。在小流域内疏浚河道和沟道，加固河堤，提高防洪标准，减轻山洪灾害，保护沟边河滩地，对淤积严重的山塘进行清淤，疏通排灌沟渠，提高小流域减沙率。根据当地自然经济社会条件，培育山区特色农业开发基地，为当地乡村振兴提供示范模式。

二、“生态农业型”山水林田湖草小流域

主要适用于农业空间与生态功能空间相邻区域，以改善生态农业发展基础条件为重点，综合防治水土流失与面源污染。同时，结合当地政府农业发展规划，推广生态农业，使用有机化肥、有机农药，减少农村面源污染，在生态农业产业的基础上，鼓励农业合作社，着力培养农业大户，提高生态农业观赏性，打造生态农业示范区。

三、“生态经济型”山水林田路村小流域

主要适用于农业生态空间和城镇功能空间相邻区域，以面源污染防治和人居环境整治为重点，改善当地生态产业发展基础条件。加强农田林网和河流前植被缓冲带建设，减少泥沙进入江河湖库，改善生态环境和提升农业生产条件。综

合实施生活垃圾处置、生活污水处理、改水改厕、道路整治、美化绿化工程等。

第六节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主要任务

一、持续发挥森林生态效益，增强林业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强化“两山”转化，在生态环境可承载的基础上，以精华山、方斗山、猫耳山等森林资源为载体，构建三大生态康养重点发展区；依托竹文化和橘文化等特色森林文化优势，红豆杉森林资源优势，构建生态康养特色发展区，重点发展白石巴曼竹韵、善广红豆杉森林康养基地。通过改造、新建等方式，完善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环境良好的林区、自然生态村等生态康养基地的交通设施、游客中心、住宿餐饮等设施。针对不同类型康养模式，推进康养服务设施建设。建设以木竹产品为主的林木产品加工绿色体系，推动林产品品牌化，加快林产品生产加工及产品标准体系建设，加强林产品流通与贸易体系建设，促进林业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大力实施绿色产业发展，推动农业生态价值转化

推动农业绿色发展。牢牢把握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重点在沿长江两岸的白公街道、新生街道、乌杨街道、任家镇、洋渡镇、石子乡、磨子土家族乡等乡镇街道，积极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因地制宜发展绿色生态休闲农业，将休闲农业发

展与美丽田园建设、创意农业发展、民俗风情园打造等有机融合，筑牢长江生态屏障，打造农业绿色发展示范区。

坚持农文旅融合发展。位于长江之畔、猫耳山以东，重点在石宝镇、涂井乡、复兴镇、东溪镇和忠州街道部分区域，以“三峡橘海”为载体，忠文化铸魂，抓住“三峡库心”跨区域发展规划机遇，将现代农业开发与乡村旅游、忠文化传承相融合，努力把田园风光、农耕文明、历史文化等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新优势，全区域谋划功能拓展型“三峡库心·长江盆景”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打造优质农产品供给区。推动重要保供产业基地建设，重点在拔山镇、金鸡镇、马灌镇、花桥镇、官坝镇、石黄镇、兴峰乡、金声乡、野鹤镇、汝溪镇、三汇镇、白石镇和善广乡，大力发展优质高效粮油产业园、优质蔬菜种植园、生猪标准化养殖园等，全面拓展和提升耕、种、管、收全程社会化服务功能，积极培育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和优良品牌，打造忠县优质农产品供给区，拓展延伸生态产品产业链和价值链。

三、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助推存量资源生态价值实现

依托县域自然禀赋，加强自然、人文特色资源保护，强化石宝寨、皇华岛、独珠江村、忠州老街等保护力度，适度助推休闲游憩、旅游观光和文化展示。注重滨江岸线的分段特色塑造，结合滨江地区主导功能，分段打造都市风尚、田园风境、宜居生活、现代港口等不同主题的滨水岸线，丰富

使用功能，提高利用效率。鼓励盘活废弃矿山、地质遗址、古旧村落等存量资源，推进相关资源权益集中流转经营，通过统筹实施生态环境系统整治和配套设施建设，提升教育文化旅游开发价值。鼓励多方力量积极参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实现共建共享的良好格局，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第七章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

第一节 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涉及长江沿岸任家镇、洋渡镇、新生街道、乌杨街道、白公街道、东溪镇、黄金镇、复兴镇、涂井乡、石宝镇。科学开展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江河两岸森林质量提升项目、长江水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滨江城市品质提升、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提升长江生物多样性，改善水环境质量，遏制水土流失趋势，提升沿岸丘陵森林生态系统质量，修复水生生态廊道，增强长江干流及重要支流水源涵养能力。

具体任务：开展 7 条主要支流的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综合治理约 313 公里；消落区修复约 109 公顷，岸线生态修复约 28 公里；森林质量提升 20 万亩，小流域治理 10 条。

专栏二 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重点工程

1.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推进谏井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3 万亩；开展谏井河、黄金河、汝溪河、渠溪河、大沙河、白石河、环玉溪流域综合治理；对黄金河流域石黄镇段、独珠半岛、金鸡水库、白石水库实施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提升。

2.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开展长江流域白公街道段、新生街道段水生态修复 8.57 公顷；开展谏井河水质检测、实施河道清淤疏浚、消落带综合治理、岸线修复 10 公里；白石镇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构建人工湿地，净化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新建香山水库一座，总库容 1.05 亿立方米；扩建黄钦水库，将原小（一）型水库扩建为中型水库，水库总库容 1152 万立方米。

3.江河两岸森林质量提升项目

开展忠县东溪至复兴段、忠州至石宝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实施森林数量提升和森林质量提升，完善边坡排水，边坡绿化、生态隔离等植被缓冲过渡；推进长江防护林三期建设，建设规模 20 万亩；新生港物流产业园区山体修复工程，受损（裸露）山体修复约 8 公里。

4.长江水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

实施长江忠县皇华岛湿地保护修复，消落区综合治理 17 公顷；在皇华岛浅滩及消落

带开展鸟类等生境修复；实施长江鱼类产卵场修复工程，加大水生生物重要栖息地保护力度，修复遭到破坏或退化的鱼类产卵场，实施增殖放流；“三峡库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保护区域多样生态系统及特色动植物，构建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与防控管理体系，有效防止外来物种入侵。

5.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开展忠州街道苏家-漕溪河码头段、县城集镇洋渡段、复兴段、州屏段岸线综合治理，实施河道清淤疏浚、消落带综合治理等；实施县城苏家小区沿江综合整治工程，治理消落区面积为 39.3 万平方米，防护库岸总长度 2.11 公里。

6.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开展忠州街道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对乌杨新区园区范围内所有边坡进行治理；开展忠县复兴镇谭家坝、新生街道刘家坪危岩、东溪镇李家登危岩地质灾害工程，治理规模 142 万立方米；实施忠县水土保持工程，包括小流域治理 10 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0 平方公里。

第二节 “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涉及黄金镇、汝溪镇、石宝镇等。拟开展森林质量提升重点项目、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项目、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防治项目、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等重点项目，加强森林病虫害治理、幼龄林抚育和过熟林林相改造，强化森林水源涵养能力，提升森林生态效益和景观质量；科学开展石漠化治理和小流域综合治理，遏制土地石漠化和水土流失趋势；强化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和能力建设，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积极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增强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三山”生态屏障作用。

具体任务：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20 万亩，新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荷叶铁线蕨保护区 484.21 公顷；土地整治 424.67 公顷，完成石宝、黄金等相关村镇人居环境综合提升；地质灾害治理 16700 立方米；废弃矿山修复 12.9 公顷。

专栏三 “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重点工程

1.森林质量提升重点项目

开展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汝溪河流域国家储备林约 50 万亩；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对 21.5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进行补植补造；对全县松林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实施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2.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项目

实施忠县自然保护地建设工程，新建管护站点 35 个，新建巡护道路 80 公里，植被恢复 2 万亩，新建野生动物监测视频系统 180 套，购置执法巡逻艇 1 艘、巡护越野车 5 辆、配套巡护装备；新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荷叶铁线蕨保护区 484.21 公顷，前期新建巡护步道（防护围栏）15 公里，完善保护区标识标牌；邻保护区外新建荷叶铁线蕨野外回归救护科研人工无性繁育场一个。

3.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在忠县黄金镇、汝溪镇、白石镇、马灌镇、金鸡镇开展土地整理；在“三峡库心”忠县石宝镇太平等(5)个村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包括土地平整工程 240 公顷，水土流失治理 32 公顷等；开展石宝镇、黄金镇、涂井乡、善广乡、金鸡镇人居环境整治；石宝镇（旅游街）环境综合整治，对石宝场镇临溪大街码头至广场段风貌改造和违章建筑拆除。

4.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防治项目

开展石子乡石漠化区域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恢复林草植被；于石宝镇麻岭背开展危岩治理，该区域危岩威胁 68 人，治理规模约 16700 立方米，房屋面积 3400 平方米。

5.废弃矿山修复重点项目

实施 12 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恢复损毁面积 12.9 公顷，创建绿色矿山 8 个。

第三节 城镇生态协调区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涉及复兴镇、东溪镇、石宝镇、涂井乡、磨子乡、乌杨新区、忠州街道、白公街道、新生街道等。科学开展城市韧性改善重点项目、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滨江城市品质提升、矿山生态修复重点项目，持续实施浅丘森林生态系统质量精准提升，统筹协调城镇人居环境优化，强化地质灾害防治，以此增加城市绿色空间、构建可持续发展城市生态格局。

具体任务：城区改扩建雨污管网约 100 公里，临港新城新建雨污水管网 18 公里，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273.5 亩，废弃矿山修复 5 座。开展全域土地整治。

专栏四 城镇生态协调修复区重大工程

1.城市韧性改善重点项目

开展忠县城市、临港新城高营铺片区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工程，城区改扩建雨污管网约 100 公里，临港新城新建雨污水管网 18 公里；实施忠县城区排水管网整治建设项目，县城城区改造排水管网约 108639 米；开展乌杨新区、老旧城区海绵城市改造工程，实现城市建成区 50%以上区域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2.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开展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完成 25 个社区、移民安置区人居环境整治；实施忠县磨子土家族乡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工程，规划治理河道长度 15 公里，涉及沿水系打造景观节点 6 处；对忠县石宝-白公街道沿江片区、东溪河两汇口至磨子万福村区域、磨子乡中塘等(2)个村进行土地综合整治。

3.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实施 A4-2/02 等地块绿化工程，绿化面积约 194 亩；开展临港新城银山片区绿化工程，包括园林绿化、景观及配套附属设施等，占地面积 5.3 万平方米。

4.矿山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包括忠县冷水沟碎石厂、重庆市忠县成明建材有限公司乌杨页岩砖厂、重庆聂家建材有限公司页岩矿、忠县宏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矿山企业进行生态修复。

第四节 农田生态提升区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涉及三汇镇、官坝镇、马灌镇、白石镇、拔山镇、永丰镇、新立镇、汝溪镇、涂井乡等地。拟实施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重点项目、废弃矿山修复重点项目。改善农村水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农田生态系统数量和质量，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整治提升村庄人居环境，助推乡村高质量振兴。

具体任务：开展土地综合整治 66.55 万亩，对 3500 户、140.68 亩区域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 203 个“一村一品”示范村（其中国家级 3 个，市级 50 个，县级 150 个）；开展面源污染综合治理 4.22 万亩，地质灾害治理 14000 立方米，废弃矿山修复 9.14 公顷。

专栏五 农田生态提升修复区重大工程
<p>1.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p> <p>新建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 13500 平方米及湿地配套管网 900 米；开展忠县典型河流域农业面源综合治理，预计 2.9 万余亩；实施土壤污染防治预计约 0.914 万亩；拔山大力小学门前塘、山湾堰塘，三汇里仁场山坪塘、金声乡老院子塘等 4 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p> <p>2.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p> <p>全面完成改造灌面 12 万亩；完成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实施规模 4700 公顷；完成 2 个村国土综合整治 1.5 万余亩；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40 万亩；整镇整村推进农田宜机化改造 3 万亩；实施 4000 余户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完成地票生产交易 1 万余亩；整治拔山镇凤凰湖生态公园，水域 100 亩；开展忠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完成微田园小组团宜居村庄建设。</p> <p>3.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重点项目</p> <p>于三汇镇集镇、马灌镇集镇开展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包括危岩清除及工程治理；对涂井乡风山村威胁 82 人的危岩进行整治，规模 14000 立方米，房屋面积 840 平方米。</p> <p>4.废弃矿山修复重点项目</p> <p>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实施 14 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恢复损毁面积 9.14 公顷。</p>

第五节 生态保护修复支撑体系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涉及白公街道、忠州街道、洋渡镇、黄金镇、汝溪镇、白石镇、花桥镇、任家镇、马灌镇等地，科学实施水环境监管信息化能力建设重点项目、应急处置能力建设重点项目、智慧林业建设、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提档升级项目。构建自然资源监测大数据系统，

开展生态环境数据接入与整合，加强数据资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有序推进县水环境智能化监管平台建设；基于现有应急指挥中心对突发水环境事件处置能力进行升级改造；满足和适应我县生态环境工作需要，为进一步发展和提升提供坚实的硬件条件。

具体任务：新建 16 个水环境监测系统，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2500 平方米，建设智慧林业系统 4 套，建设规模为 140000 立方米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水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专栏六 生态保护修复支撑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1.水环境监管信息化能力建设重点项目

构建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系统，完善忠县水环境监管信息化能力建设；完成长江苏家、长江武陵、渠溪河黄岭桥、汝溪河高洞梁、黄金河卫星桥等 5 个国考地表水质断面自动监测站；完善城镇排水设施在线监测（监控）系统建设，城镇污水处理厂 29 座安装进水流量计及进水浓度在线检测仪器 29 套，县城沿江排洪口流量计及水质在线检测仪器 15 套；新建白石水库、黄钦水库等 9 个县城及农村“万人千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在线监测监控系统。

2.应急处置能力建设重点项目

建设水生生物毒性监测与预警系统，并将数据接入到重庆市环境风险应急指挥系统；开展突发水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储备与运行维护能力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购置设施设备，提高环境监测应急能力。

3.智慧林业建设

推进忠县智慧林业建设，完成忠县森林资源大数据中心建设，结合建成林业数据采集系统 1 套、智慧林业应用系统 1 套、森林资源数据库系统 1 套、综合办公系统 1 套，架设内部数据专网，形成具有较强共享性、通用性、实用性的智慧林业大数据采集、管理、监测、分析平台，打造忠县智慧林业基础支撑体系。

4.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

开展白石镇瓦屋基滑坡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建设项目，监测规模 1480000 立方米。

5.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重点项目

开展重庆市忠县水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项目，对沙河水文站、白石水文站等 5 个水文站和对花桥站、任家站、马灌镇等 10 个水位站以及对玉河沟站等 92 个雨量站进行水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新建飞龙水位站等。

第八章 资金测算

第一节 测算依据

一、政策依据

主要有《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专项资金管理方法的通知》（财建〔2016〕876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规资〔2021〕283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关于做好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储备的通知》（渝规资办〔2021〕88号）等。

二、规范依据

主要有《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号）、《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利部水总〔2003〕67号）、《防护林造林工程投资估算指标》（林规法〔2016〕58号）、《河道整治设计规范》（GB50707-2011）等。

三、指导依据

主要有财政部关于印发《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管理方法》的通知（财资环〔2021〕100号）、《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3〕80号）、《国家级地质遗迹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3〕65号）、《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规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中价协〔2012〕35号）、《重庆市财

政局 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财建〔2021〕100号）等。

第二节 投资测算

依据行业标准、相关部门的工作定额及测算依据，综合运用系数法、加总法、单位面积投资估算法等，本规划拟布设5大重点工程24个重点项目，包含92小项，匡算总投资额105.85亿元。

专栏七 估算统计表			
工程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亿元）
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	1	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9.52
	2	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12.78
	3	江河两岸森林质量提升项目	8.13
	4	长江水生动物及栖息地保护	1.53
	5	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9.11
	6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6.11
小计			47.18
“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	1	森林质量提升重点项目	9.75
	2	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项目	1.51
	3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3.60
	4	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防治项目	0.80
	5	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1.20
小计			16.86
城镇生态协调修复区	1	城市韧性改善重点项目	8.49
	2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8.60
	3	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1.00
	4	矿山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0.50
小计			18.59
工程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亿元）
农田	1	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2.24

生态 提升 修复 区	2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16.95
	3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重点项目	0.30
	4	废弃矿山修复重点项目	1.40
小计			20.89
工程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亿元）
生态 保护 修复 支撑 体系	1	水环境监管信息化能力建设重点项目	1.31
	2	应急处置能力建设重点项目	0.18
	3	智慧林业建设	0.50
	4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	0.10
	5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重点项目	0.24
小计			2.33
合计			105.85

第三节 资金筹措

根据《自然资源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和《重庆市市与区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9〕8号）要求，市域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投资，由中央与地方共同承担支出责任，通过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财政资金、地方政府性资金和社会资本出资统筹解决。

一、争取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进一步加大对忠县生态保护和修复的投入力度，在安排防护林体系建设、水土流失治理、湿地保护修复、退耕还林还草、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地综合整治、矿山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补助资金时，中央财政适当的财力补助将为项目实施。同时加强资金管理、开展追踪问效、完善奖惩措施，确保项

目全面完成，拟争取到中央财政基础奖补资金和差异奖补资金。

中央财政投资主要围绕国家生态屏障和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按照《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工程布局 and 主要任务，确保长江重点生态区、自然保护地建设及野生动植物保护、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等重大工程建设规划项目落地实施。

二、市县地方财政自筹

市级财政投资主要侧重于市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重大战略支撑区、生态问题突出区，围绕国土空间生态安全和生态文明建设，统筹跨流域、跨区域的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目标任务，构建“三带四屏多廊多点”生态安全总体格局，确保长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三峡库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治理、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廊道建设等重点工程项目有序实施。

把忠县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纳入地方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工程建设资金列入地方财政预算，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加强相关资金的整合，统筹地方政府投资，加大对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的支持力度。

三、整合专项资金

集中市财政安排用于生态修复、环境保护、土地整理以及农林水等方面的专项资金，按照“职责不变、渠道不乱、

资金整合、打捆使用”的原则，优先支持或向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倾斜。

四、吸引社会资本投入

积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投入忠县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支持符合条件的社会资本采取 PPP（部门与企业合作）、BOT（建造-运营-移交）、EPC（工程总承包）等模式参与重点项目，充分实现政、银、企三方联动和信息共享，共同谋划、推动、落地一批重点项目，推进生态保护修复与生态产业化协同发展。

第九章 效益分析

第一节 生态效益分析

通过统筹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立，协调推进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石漠化综合治理、国土绿化、退化草地治理、重要河湖湿地保护修复、土地综合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矿山生态修复、绿色矿山建设、生态廊道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力争自然保护地占比不低于 10.13%、森林覆盖率达 55%、湿地保有量大于 21.5 平方公里、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水土保持率不低于 80%，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进一步筑牢，生态安全格局进一步优化，重点区域生态问题得到解决，生态系统稳定性和质量显著提升，优质生态产品供给全面扩大，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二节 经济效益分析

重点工程实施后将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结构，提升森林、耕地和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丰富林下、田上、水下生态产品供给，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提高耕地质量，提升粮食产能，降低岩溶地区石漠化和生物入侵对农业生产活动的不良影响，防止或减少森林火灾、病虫害和自然灾害等带来直接经济损失。推动生态修复相关产业发展，增加相应的劳动岗位和就业机会，提高人均经济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助力乡村振兴，撬动百亿级产业发展，促进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发展生态旅游，走向资源合理开发、可持续利用的道路。通过国家对生态功能区补偿（转移支付）以及流域上下游补偿实现生态服务价值转换。

第三节 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实施，统筹推进国土绿化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更新升级，分类推进农村厕所无害化改造，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处理能力，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有效提高农村居民生活品质，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5 平方米，有利于建设和谐社会。区域植被覆盖度增加，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提升，水土流失、石漠化、矿山生态环境等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的不利影响逐渐减弱。随着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改善，人民在生态保护中切实受益，有利于营造全社会关心生态、支持生态保护的良好氛围，有利于树立人民群众保护生态环境、实现资源永续利用的文明理念，成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精神动力。

第十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增强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明确责任主体和规划要求，完善工作机制，实行定期研究和会商制度，及时解决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建立统筹协调机制，依托县委、县政府领导，建立由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县级各部门互相协调的机制，及时解决生态修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有序推进生态修复各项任务，确保生态修复重大工程、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研究建立具有针对性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绩效评价体系和考核制度，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的成效、投入成本等方面开展评价考核，制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绩效的评价办法、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

二、落实规划传导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具有群众性、社会性和综合性的事业，必须强化政府的组织管理。县级人民政府要将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将规划确定的生态修复工作目标和任务，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专项资金，并组织实施。县级人民政府应加强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的统一领导，健全组织协调机制，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综合防治。落实规划传导，根据实际情况，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总目标、总任务进行分解，分为若干分目

标、分任务。按照分目标、分任务及年度计划，要求各地区、各系统的管理机构，确定其职责范围，层层落实。

三、强化资金保障

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开展多元资金筹措渠道，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保障体系，加快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现全社会生态共建共治共享。完善社会激励机制，调动社会资金投入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积极性，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切实保障治理开发者的合法权益，可探索修复后建设用地返还、修复集体土地统一流转经营、修复后耕地或建设用地节余指标交易，完善企业盘活损毁土地的权益交易等政策，激发社会对资源损耗、生态破坏地区的生态修复动力，并按规定在资金、技术、税收等方面予以扶持。

四、加强技术研究

充分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研发机构的科技资源优势，借鉴国内外生态保护修复的先进理念和技术，加强对废弃矿山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土壤改良、生态景观提升等基础领域研究，重点解决森林生态修复、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消落带修复治理、石漠化综合治理、有害生物防治等关键技术。加快技术创新示范基地建设，推进产学研相结合的生态保护与恢复技术创新队伍、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增强生态恢复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强化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的监测监管，综合利用多源卫星遥感、

无人机、GPS、雷达、物联网、互联网等高新技术，加快构建实时、高效、准确、自动化、全方位的监测体系。

五、加强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实施督促机制和重点工程监测评估体系，结合职能职责抓好主要指标及任务的细化分解，切实加强日常监督指导，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动态分析本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特别是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做好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全面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及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时提出评估改进意见，促进规划目标的实现。将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有关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六、鼓励公众参与

坚持上下结合、社会协同，建立健全贯穿规划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创新公众参与形式，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引导和鼓励市民、企业、社会组织、研究组织、研究机构等多元主体参与规划实施，集思广益，完善规划实施的民主监督机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宣传报道，提高公众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自觉意识，推动生态工程全民共建、生态产品全民共享，积极营造全社会爱生态、护生态的良好风气。

附表 1 忠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 年）项目表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1	长江生态涵养修复带	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忠县簪井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根据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组成特征，因地制宜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养殖污染治理等措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覆盖面积 3 万亩	黄金镇、兴峰乡、忠州街道、白公街道、涂井乡沿河所在村社等	2022-2024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38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2			簪井河流域综合治理	治理河长 31 公里，新建堤防 38 公里，加固堤防 9 公里，清淤疏浚 16 公里	三汇镇、白石镇、黄金镇、忠州街道簪井河段	2022-2035	县水利局	15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拟建
3			黄金河流域综合治理	治理河长 16 公里，新建堤防 20 公里，加固堤防 5 公里，清淤疏浚 9 公里	兴峰乡、黄金镇黄金河段	2022-2035	县水利局	9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拟建
4			汝溪河流域综合治理	治理河长 8 公里，新建堤防 7 公里，加固堤防 5 公里，清淤疏浚 5 公里	汝溪镇、涂井乡汝溪河段	2022-2035	县水利局	5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续建
5			渠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治理河长 15 公里，新建堤防 20 公里，加固堤防 1 公里，清淤疏浚 6 公里	马灌镇、永丰镇、白石镇渠溪河段	2030-2031	县水利局	8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续建
6			大沙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治理河长 16 公里，新建堤防 20 公里，加固堤防 3 公里，清淤疏浚 13 公里	花桥镇、新立镇、马灌镇大沙河河段	2034-2035	县水利局	8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续建
7			白石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治理河长 22 公里，新建堤防 11 公里，加固堤防 6 公里，清淤疏浚 6 公里	金鸡镇、马灌镇、永丰镇、白石镇白石河段	2026-2027	县水利局	132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续建
8			环玉溪河流域综合整治	1.滨江生态走廊建设 2 公里，生态隔离带建设 1 公里； 2.滨江生态隔离带建设 2 公里，对 15 公顷的坡、坎、崖、直立挡墙进行生态修复，人居环境整治 100 亩	白公街道、忠州街道	2022-2023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9			黄金河流域石黄镇段生态整治工程	河道清淤 1 万立方米、生态浮岛 25 组、人工湿地 1 座、植物栽种 1000 平方米；建设污水泵站 1 座、一级管网 1700 米、二三级管网 1500 米及管网包封 1700 米；建设双龙撤并场镇污水处理厂 1 座、一级管网 1220 米、二三级管网 8571 米及管网包封 1220 米。 双龙场生活污水项目、金星大塘生态修复	白公街道、黄金镇、兴峰乡、官坝镇	2021-2025	石黄镇人民政府	19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正在实施
10			独珠半岛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消落区综合治理 10 公顷，岸线生态修复 15 公里，滨江生态隔离带建设 8 公里，生活污水处理 2 座，面源污染防治 1 万亩、城乡人居环境整治 1000 亩	独珠半岛区域	2022-2024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154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11			金鸡水库库周生态保护综合治理	金鸡水库生态隔离带 20 公顷，库周 46 户 161 人，生活污水、垃圾收集治理，整治河堤 3 公里	金鸡镇金鸡水库周边区域	2022-2024	金鸡镇人民政府	19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12			白石水库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提升	污水收集处理、污水处理厂技改、面源污染处理、河道治理等	白石镇长寿河社区	2022-2025	白石镇人民政府	6000.00	重庆市忠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新建
13			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提升	污水收集处理、污水处理厂技改、面源污染处理、河道治理等	磨子乡磨子水库饮用水源地、石宝镇风箱沟水库饮用水源地、永丰镇红光水库饮用水源地。	2022-2025	磨子乡、石宝镇、永丰镇人民政府	2000	策划	新建
14		河流湿地生态	长江流域白公街道段、新生街道段水生态修复	实施长江流域白公街道段、新生街道段生态修复 85733 平方米	白公街道、新生街道	2021-2025	县水利局	2800.00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拟建
15		河流湿地生态	忠县簪井河岸线综合治	开展簪井河水质检测、实施河道清淤疏浚、消落带综合治理、岸线修复 10 公	白公街道、忠州街道、黄金镇、	2022-2024	重庆市通达投资	16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保护修复	理	里	三汇镇、白石镇		有限公司			施
16			白石河流域白石镇段水生态修复工程	白石镇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构建人工湿地，净化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白石镇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150.00	忠县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拟建
17			石宝寨消落带样板示范工程	开展林泽、多塘、小微湿地等生态工程，提升石宝寨消落区生物多样性	石宝镇	2025-203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000.00	策划	新建
18			扩建水库黄钦水库扩建工程	将原小（一）型水库扩建为中型水库，水库总库容 1152 万立方米	马灌镇	2022-2024	县水利局	42267.30	县水利局提供	新建
19			新建香山（泰来）水库	新建大（2）型水库 1 座，总库容 1.05 亿立方米。包括新建修护坡，水库周边生态环境修复等措施。	三汇镇罗岭村	2030-2035	县水利局	50000.00	县水利局提供	新建
			新建两河水库	新建中型水库 1 座，总库容 1064 万立方米。包括新建修护坡，水库周边生态环境修复等措施。	洋渡镇、石子乡	2024-2027	县水利局	11000.00	县水利局提供	新建
20		江河两岸森林质量提升项目	长江忠县忠州至石宝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	1.忠县忠州街道、白公街道、新生镇、任家镇、石宝镇、涂井乡、黄金镇等乡镇实施森林数量提升和森林质量提升 8.417 万亩； 2.长江沿线生态修复约 14.7 公里，新建生态防护工程，完善边坡排水，边坡绿化、生态隔离等植被缓冲过渡	忠县忠州街道、白公街道、石宝镇、涂井乡、黄金镇、新生镇、任家镇	2022-2024	县林业局	90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21			长江忠县东溪至复兴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建设	在忠县东溪镇、复兴镇、乌杨镇、洋渡镇等乡镇实施森林数量提升和森林质量提升 2.363 万亩	忠县东溪镇、复兴镇、乌杨镇、洋渡镇	2022-2024	县林业局	2254.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22			长江防护林三期工程建设	建设规模 20 万亩，其中：低效林改造 20 万亩	长江干流沿岸涉及乡镇	2021-2025	县林业局	2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23			新生港物流产业园区山体修复工程	受损（裸露）山体修复约 8 公里	新生街道	2024-2030	重庆中交新生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24		长江水生动植物及栖息地保护	长江忠县皇华岛湿地保护修复	岸线生态修复 7 公里，消落区综合治理 17 公顷，浅滩消落区林相改造 12 公顷，浅滩鸟类生境修复 2 公顷，恢复稻田湿地 4 公顷，建设小微湿地 2 公顷，湿生植物和灌木林混合生态隔离带 14 公顷，湿地配套工程建设，配套外来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忠州街道皇华岛	2022-2024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25			皇华岛鸟类等生境恢复工程	在皇华岛浅滩及消落带开展鸟类等生境修复	皇华岛区域	2023-2025	县林业局	5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26			长江鱼类产卵场修复工程	加大水生生物重要栖息地保护力度，修复遭到破坏或退化的鱼类产卵场；实施增殖放流。	长江干流及重要支流涉及乡镇	2021-203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2250.00	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新建
27			“三峡库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保护区域多样生态系统及特色动植物；构建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与防控管理体系，有效防止外来物种入侵。	自然保护地涉及乡镇	2021-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50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正在实施
28		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长江忠县忠州街道苏家-漕溪河码头段岸线综合治理	1.苏家-漕溪河段：消落区综合治理 23.9 公顷，岸线生态修复 10 公里，生态护坡面积 10 公顷，沿江生态隔离带建设 9 公顷 2.忠义大道外侧杨家溪-漕溪河段：岸线生态修复 1.6 公里，消落区综合治理 7 公顷，生态护坡 11 公顷，以生态修复为载体，建设绿地、人行步道等配套设施	忠县忠州街道至漕溪河码头沿长江北边岸线涉及乡镇	2022-2024	1.重庆市忠县融通移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重庆市忠县临港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29			县城苏家小区沿江综合整治工程	沿江大道长 1.87 公里，宽 30 米；治理消落区面积为 39.3 万平方米；防护库岸总长度 2.11 公里，开挖土石方（清基、淤泥、土石方）147.08 万立方米，回填材料（土石方、碎石、块石、砣）243 万立方米；景观绿化 13.7 万平方米	忠州街道苏家社区	2020-2022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34867.00	重庆市忠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正在实施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30	“三山”生态屏障修复区重大工程		忠县县城集镇洋渡段、复兴段、州屏段岸线综合整治工程	主要由消落区及库岸整治工程、沿江道路工程、生态景观工程等组成。治理长度 6.6 公里	城区、洋渡镇、复兴镇	2021-2025	洋渡镇人民政府、复兴镇人民政府、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38413.00	重庆市忠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正在实施
31			重要生态绿廊建设工程	对忠州至白石沿黄金河，忠州至新生沿内槽谷，四方碑至善广、独珠二面江沿线、金竹铺至石子、白石至两河、拔山互通至杨柳村、仁义道班至常家堡、黄金至大岭、三峡库心大环线、石宝至野鹤、拔山至汝溪、新生港至双桂、复兴至新生港、南溪半岛等重要通道沿线进行绿色廊道建设或生态修复，拟实施 265.54 公里，实施面积约 8066.2 亩。	忠州街道、新生街道、白石镇、善广乡、石子乡、拔山镇、黄金镇、复兴镇、汝溪镇、双桂镇	2021-2035	县交通局、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000.00	策划	新建
32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忠州街道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治理	忠州街道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1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正在实施
33			乌杨新区边坡治理工程	园区范围内所有边坡治理	乌杨新区	2023-2027	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34			三峡库区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忠县复兴镇谭家坝、新生街道刘家坪危岩、东溪镇李家登危岩地质灾害工程；治理规模 142 万立方米	复兴镇、新生街道、东溪镇	2021-2023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000.00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8）	正在实施
35			忠县水土保持工程	小流域治理 10 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0 平方千米	忠县	2021-2025	县水利局	5000.00	忠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拟建
36		森林质量提升重点项目	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天然林保护工程	天然林管护：国有林 4.8 万亩，集体和个人国家公益林 23.94 万亩，地方公益林 40.86 万亩，工程区外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乔木林 19.92 万亩	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	2021-2025	县林业局	67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37			汝溪河流域国家储备林建设	建设规模 50 万亩，其中：新造 5 万亩，森林抚育 25 万亩，低效林改造 20 万亩	涂井乡、石宝镇	2021-2030	县林业局	3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38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	对 21.5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进行补植补造	善广乡、涂井乡、石宝镇	2021-2025	县林业局	108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39			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	建设规模 40 万亩，对全县 40 万亩松林进行森林抚育和低效林改造，各 20 万亩	金鸡镇、马灌镇、新立镇、善广乡、白石镇、黄金镇、涂井乡、石宝镇	2022-2025	县林业局	4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新建
40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除治松林里的死松树，利用诱捕器监测松墨天牛，防止松材线虫病扩散蔓延。	忠县精华山、猫耳山、方斗山	2021-2025	县林业局	1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正在实施	
41	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项目		自然保护地能力建设工程	1.编制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安装标识、标牌及界桩、界碑等，新建管护站点 35 个，新建巡护道路 80 公里，植被恢复 2 万亩，新建野生动物监测视频系统 180 套，购置执法巡逻艇 1 艘、巡护越野车 5 辆、配套巡护装备。2.新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荷叶铁线蕨保护区 484.21 公顷，前期新建巡护步道（防护围栏）15 公里，完善保护区标识标牌；邻保护区外新建荷叶铁线蕨野外回归救护科研人工无性繁育场一个	自然保护地	2021-2025	县林业局	151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42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黄金镇土地整理	完成樟木村等 12 个村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	黄金镇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43		汝溪镇土地整理	完成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整治 2770 亩	汝溪镇老林村、镇江社区、三河村	2022-2025	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700.00	忠县“十四五”土地整理项目	拟建	
44		白石镇、马灌镇、金鸡镇、善广乡土地整理	完成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	白石镇、马灌镇、金鸡镇	2025-2035	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3000.00	策划	新建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45			石宝镇秦岭村、蓼叶村、两河、金山村、光辉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完成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	石宝镇	2025-2035	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1500.00	策划	新建
46			“三峡库心”忠县石宝镇太平等(5)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土地平整工程 240 公顷, 水土流失治理 32 公顷, 低效闲置建设用地复垦 100 亩, 优化田间生态路网 7 公里;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35.33 公顷	石宝镇	2022-2024	县金土地开发整治有限公司	3037.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47			石宝镇、黄金镇人居环境整治	石宝镇集镇移民安置小区、新政村、共和村、太平村、贯丰村农村移民安置区, 黄金镇大山村、绍溪村、黄金村、甘田村农村移民安置区人居环境整治。石宝镇甘石路沿线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石宝镇、黄金镇	2021-2025	石宝镇、黄金镇人民政府	176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	正在实施
48			涂井乡、善广乡、金鸡镇人居环境整治	通过院坝整治、庭院整治、周边环境治理, 绿化美化等措施, 提升乡镇人居环境。	涂井乡、善广乡、金鸡镇	2025-2035	涂井乡、善广乡、金鸡镇人民政府	2000.00	策划	新建
49			石宝镇(旅游街)环境综合整治	旅游街沿线 42 栋房屋, 长度约 400 米, 面积约 1.39 万平方米风貌改造; 对石宝镇临溪大街码头至广场段风貌改造和违章建筑拆除	石宝镇	2021-2023	石宝镇人民政府	32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	正在实施
50		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综合防治项目	方斗山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开展石子乡石漠化区域生态修复治理工程, 恢复林草植被	石子乡	2021-2035	忠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0.00	策划	新建
51			石宝镇麻岭背危岩治理	规模 16700m ³ , 威胁 68 人, 房屋面积 3400 平方米	石宝镇	2025	石宝镇人民政府	2000.00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	拟建
52			涂井乡风山村危岩	规模 14000m ³ , 威胁 82 人, 房屋面积 840 平方米	涂井乡	2024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0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8)	拟建
53		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矿山生态修复	实施 12 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详细名单见后), 恢复损毁面积 12.9 公顷, 创建绿色矿山 8 个	忠县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000.00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	拟建
54		城镇生态协调修复区	城市韧性改善重点项目	忠县城市雨污管网分流改造	城区改扩建雨污管网约 100 公里	忠州街道	2023-2026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建委提供
55	忠县城区排水管网整治建设			县城区改造排水管网约 108639 米, 其中雨水 53322 米、污水 55327 米	忠州街道	2023-2026	重庆市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16300.00	建委提供	新建
56	忠县临港新城高营铺片区雨污管网			临港新城新建雨污管网 18 公里	新生街道	2023-2026	忠县畅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	建委提供	新建
57	乌杨新区海绵城市改造工程			乌杨新区海绵城市提标升级改造	乌杨新区	2022-2035	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正在实施
58	忠县老旧城区海绵化改造			分期对县城区既有公园、绿地实施海绵化改造, 并因地制宜开展已建成小区海绵化改造。实现城市建成区 50% 以上区域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城区	2022-202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5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正在实施
59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完成 25 个社区、移民安置区人居环境整治	复兴镇、忠州街道、东溪镇、新生街道、乌杨街道	2021-2025	县水利局、复兴镇、忠州街道、东溪镇、新生街道、乌杨街道人民政府	258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正在实施
60		忠县磨子土家族乡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工程	对东溪河水系进行生态治理, 工程由水系连通、河道清障、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管护措施、防污控污及人文景观等组成, 规划治理河道长度 15km, 涉及沿水系打造景观节点 6 处	磨子土家族乡	2023	县水利局	42600.00	重庆市忠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拟建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61			忠县石宝-白公街道沿江片区土地综合整治	土地综合整治 616 公顷, 水土流失治理 600 公顷, 低效闲置建设用地复垦 16 公顷以及其他配套设施	忠县石宝镇、涂井乡、忠州街道、白公街道 20 个沿江乡村(社区)	2022-2024	县金土地开发整治有限公司	6324.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62			忠县东溪河两汇口至磨子万福村区域土地综合整治	土地平整工程 206 公顷, 水土流失治理 20 公顷, 其他配套工程	东溪镇、乌杨街道、磨子土家族乡	2022-2024	县金土地开发整治有限公司	2072.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63			忠县磨子土家族乡中塘等(2)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1.土地平整工程约 206.67 公顷, 水土流失治理 23.33 公顷, 建设生态塘堰 5 座、生态沟渠 4.5 公里, 环湖岸线生态修复 3 公里, 生态隔离带 3 公顷, 生态示范林 200 亩, 营建湿地 0.62 公顷, 饮用水池 5 座, 开展人居环境整治; 2.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河道生态修复 1.5 公里, 土地生态修复 15 公顷, 修复生态屏障 1.3 公里	忠县磨子土家族乡	2022-2024	县金土地开发整治有限公司	9229.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64		滨江城市品质提升	A4-2/02 等地块绿化工程	绿化面积约 194 亩	城区	2022-2025	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65			临港新城银山片区绿化工程	占地面积 5.3 万平方米, 园林绿化、景观及配套附属设施等	城区	2024-2030	县临港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储备表	拟建
66			矿山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忠县冷水沟碎石厂、重庆市忠县成明建材有限公司乌杨页岩砖厂、重庆聂家建材有限公司页岩矿、忠县宏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等 5 家矿山企业进行生态修复	城区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0.00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
67	农田生态提升修复区	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修复	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工程(马灌镇马灌、高洞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工程)	新建马灌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 12500m ² 及湿地配套管网 500m, 新建高洞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 1000m ² 及湿地配套管网 400m	马灌镇	2021-2023	县生态环境局	881.78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正在实施
68			忠县典型河流域农业面源综合治理	1.农田面源污染: 坡耕地农田径流拦截与再利用 1.4 万亩; 农田废弃物田间收集处理系统 800 亩; 农药化肥减量控害设施设备 1.5 万亩; 农药包装废弃物暂存中心 1 处。2.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规模化畜禽养殖 15 处; 分散养殖区粪污集中处理 1 处; 标准化养殖场导异地重建 1 处。3.水产养殖污染减排: 池塘循环生态健康养殖减排 190 亩; 工厂化循环水养殖减排 8200 平方米; 池塘底排污统统减排 3800 平方米。4.区域面源污水净化: 面源污水收集 1 处; 面源污水处理设备 1 处	忠县	2021-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15000.00	忠县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69			土壤污染防治	污染地安全利用 0.517 万亩, 治理与修复 0.191 万亩, 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 0.206 万亩	忠县	2021-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4000.00	忠县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70			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	开展拔山大力小学门前塘、山湾堰塘, 三汇里仁场山坪塘、金声乡老院子塘等 4 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 包括湖库清淤, 治理周边生活污水、养殖废水, 建设生态隔离带等	拔山镇、三汇镇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25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正在实施
71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项目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实施黄钦水库中型灌区改造、马耳坝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忠石大堰中型灌区、官坝三汇灌区、黄钦水库中型灌区改造工程, 全面完成改造灌面 12 万亩, 完成渠道改造, 安装管网及计量设施	马灌镇、官坝镇、	2021-2025	县水利局	149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多项目融合)	正在实施
72		土地开发整理	完成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生态防护工程和其他工程。	新立镇、永丰镇、官坝镇、兴峰乡、汝溪镇、野鹤镇、任家镇、洋渡镇、善广乡、白石镇、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1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正在实施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金鸡镇、涂井乡					
73			国土综合整治	通过土地平整、农田水利、田间道路等工程措施,完成2个村国土综合整治1.5万余亩	石宝镇、磨子土家族乡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正在实施
74			高标准农田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40万亩	拔山镇、马灌镇、新立镇、永丰镇、三汇镇、任家镇、洋渡镇	2021-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645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正在实施
75			农田宜机化改造	整镇整村推进农田宜机化改造3万亩	忠县	2022-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9000.00	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76			农村建设用地复垦	实施4000余户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完成地票生产交易1万余亩	忠县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7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77			拔山镇凤凰湖生态公园	整治凤凰湖水域100亩,建设宽2.5米的环湖彩色沥青步道1.5公里,配套设立生态厕所、移动式小卖亭、休息椅、垃圾桶照明灯具等	拔山镇	2022-2025	拔山镇人民政府	1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	拟建
78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通过农村厕改,新建垃圾收运基础设施,实施“三堆”整治,绿化美化工程,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双桂镇、新立镇、花桥镇、马灌镇、拔山镇、永丰镇、三汇镇、官坝镇、石黄镇、兴峰乡、金声乡、汝溪镇、野鹤镇、任家镇、洋渡镇	2021-203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15000.00	忠县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79			微田园小组团宜居村庄建设	采购及分发户用分类垃圾桶1万个,垃圾分类宣传手册1万本,宣传画日历1万张,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扑克牌2000副,新建或改造垃圾收运点200处,安装垃圾分类宣传牌200块,有毒有害垃圾袋3万个,景区分类垃圾桶150个。完成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3500户,完成农村公厕建设10座	流域内乡镇	2021-2025	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3000.00	忠县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库	拟建
80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重点项目	三汇镇集镇、马灌镇集镇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危岩清除+工程治理	三汇镇、马灌镇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000.00	忠县“十四五”重点项目策划表、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8)	拟建
81		废弃矿山修复重点项目	矿山生态修复	实施14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详细名单见后),恢复损毁面积9.14公顷	矿山涉及乡镇	2021-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000.00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	拟建
82	生态保护修复支撑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水环境监管信息化建设重点项目	水环境监管信息化能力建设	构建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系统,完善县级生态环境综合门户平台中水污染防治、应急指挥系统、自动监控等模块,开展生态环境数据接入与整合,实现与市生态环境局纵向信息交换共享,提高平台数据分析能力,加强数据资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有序推进县水环境智能化监管平台建设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4000.00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拟建
83			地表水水质监控能力建设	完成长江苏家、长江武陵、渠溪河黄岭桥、汝溪河高洞梁、黄金河卫星桥等5个国考地表水质断面自动监测站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1000.00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正在实施
84			水质监测预警系统建设	新建2座水质自动监测站,完善忠县段长江干流及支流生态环境自动监测网,实时监控预警水质变化,对现有监测网开展维护保养	白公街道、洋渡镇、黄金镇、汝溪镇、忠州街道	2022-2024	县生态环境局	600.00	忠县山水林田湖草	正在实施
85			城镇排水设施在线监测(监控)系统建设	城镇污水处理厂29座安装进水流量计及进水浓度在线检测仪器29套,县城沿江排洪口流量计及水质在线检测仪器15套	忠县	2022-202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4500.00	忠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储备	拟建

序号	重点工程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涉及镇（乡、街道）和村（社区）及位置	实施时序	责任单位	投资预算（万元）	项目来源	项目性质
									项目表	
86			县城及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	新建白石水库、黄钦水库等9个县城及农村“万人千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在线监测监控系统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3000.00	忠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储备项目表	拟建
87		应急处置能力建设重点项目	水生生物毒性预警系统建设	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点出入境断面建设水生生物毒性监测与预警系统，并将数据接入到重庆市环境风险应急指挥系统，实现重要断面突发水环境事件水质生物毒性实时预警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400.00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拟建
88	突发水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储备与运行维护能力建设		储备活性炭、围油栏、吸油毡等常用物资以及絮凝剂、中和药剂、氧化剂等应急物资。采购社会化服务开展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车、物资库房等专业运行维护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350.00	市级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拟建	
89	生态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购置快速检测分析试剂及耗材、生物发光测量仪、生物毒性检测仪、易燃易爆气体监测仪、个人防护装备（辐射）、无人机、无人采样船等设施，提高环境监测应急能力	忠县	2021-2025	县生态环境局	1000.00	忠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储备项目表	拟建	
90		智慧林业建设	智慧林业建设	完成忠县森林资源大数据中心建设，结合建成林业数据采集系统1套、智慧林业应用系统1套、森林资源数据库系统1套、综合办公系统1套，架设内部数据专网，形成具有较强共享性、通用性、实用性的智慧林业大数据采集、管理、监测、分析平台，打造忠县智慧林业基础支撑体系	忠县	2021-2025	县林业局	5000.00	忠县林业“十四五”规划（2021-2025）投资估算表	拟建
91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	白石镇瓦屋基滑坡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建设项目	监测规模1480000立方米	白石镇	2025	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00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	拟建
92		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重点项目	重庆市忠县水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项目	对沙河水文站、白石水文站等5个水文站和对花桥站、任家站、马灌镇等10个水位站以及对玉河沟站等92个雨量站进行水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新建飞龙水位站等	花桥、任家、马灌等乡镇	2022-2025	县水利局	2420.00	水利局提供	拟建
合 计								1058500		

